

招标编号：sg202611002

华夏培训中心 7 号楼改造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招标人：威海华夏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2
1.1 项目概况	1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
1.5 费用承担	13
1.6 保密	13
1.7 语言文字	13
1.8 计量单位	14
1.9 踏勘现场	14
1.10 投标预备会	14
1.11 偏离	14
2. 招标文件	14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4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5
3. 投标文件	15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5
3.2 投标报价	15
3.3 投标有效期	16
3.4 投标保证金	16
3.5 资格审查资料	17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4. 投标	17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
5. 开标	1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8
5.2 开标程序	18
5.3 开标异议	18
6. 评标	18
6.1 评标委员会	18
6.2 评标原则	19
6.3 评标	19
7. 合同授予	20
7.1 定标方式	20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20
7.3 中标通知	20

7.4 履约担保.....	20
7.5 签订合同.....	20
7.6 特别强调.....	20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0
8.1 重新招标.....	20
8.2 不再招标.....	21
9. 纪律和监督.....	21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1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1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1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1
9.5 投诉.....	21
10. 电子招标投标.....	21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22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22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23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格式.....	24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2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9
一、评标方法.....	29
二、评审标准.....	29
三、评标程序.....	34
3.1 初步评审.....	34
3.2 详细评审.....	34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
3.4 评标结果.....	3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7
第六章 图纸.....	133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34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135
附录：评标办法.....	140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各资格预审申请通过单位请于 **2026年03月10日17时30分**前进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确认。投标文件附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接受该项目邀请截图。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华夏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华夏生态园 联系人：高青青 联系电话：0631-590667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昆明路81号（金猴购物广场五楼北区） 联系人：王路平、康生红、谭训军 联系电话：0631-5226596 5273176
1.1.4	项目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威海市环翠区华夏培训中心内
1.1.6	建设规模	约5180平方米。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1.3.2	计划工期	90日历天（具体进场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委任的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p>6、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p> <p>二、项目经理资格要求</p> <p>1、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p> <p>2、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p> <p>3、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1.4.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工程量清单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p>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p> <p>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p>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修改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1	招标控制价	<p>本项目招标控制价如下： 人民币 1790 万元。</p> <p>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否决其投标。</p>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拾万元整</p>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转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房建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要求：

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

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同时需提交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等）及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3) 要求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逾期

不到，视为放弃本次投标，现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等）**及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

3、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银行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等）；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注：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无效。

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所附资料彩色扫描件 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同时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前将资料原件邮寄或送至招标代理机构。1）**采用邮寄方式时**，须在邮件外包封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保函”（收件人：王路平，联系方式：0631-5226596），且须保证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公司收到邮件，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代理公司开标现场将邮件递交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开启并进行评审；2）**采用送达方式时**，须保证在开标当天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送到开标地点交给招标代理公司，否则投标将被否决。招标代理公司开标现场将保函原件递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

		<p>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p> <p>5、投标保证金免交的情形： 截止 2025 年 12 月，投标人行业信用评价等级达到最高级别或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等级为 A+，且近 3 年内未发生工程质量和安全事故并无行政处罚的投标人，免收投标保证金。附：（1）行业信用评价结果或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等级证明材料。（2）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信用中国（山东）(credit.shandong.gov.cn) 查询的信用报告。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p>
3.5	资格审查资料	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
3.6.3	文件要求	<p>如投标文件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p>技术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投标。</p>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3 月 25 日 9 时 00 分
4.1.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投标人不到开标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需在本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进行网上签到、解密、唱标确认等。
4.1.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25 日 9 时 00 分</p> <p>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十五厅</p> <p>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投标人不到开标现场参加电子开标会议；投标单位提前熟悉交易系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网址：http://ggzyjy.weihai.cn/bszn/005001/20190131/2c0b92fd-0600-4350-ae82-4cb8890b0224.html），通过交易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投</p>

		标单位承担。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解密时间：30 分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1 个招标人代表（技术标），3 个技术标评委，3 个经济标评委。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公示期结束后无任何异议，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公告发布媒体 公示期限：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7.4	履约担保	无
7.6	特别强调	1.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将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 3.请各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五中“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5.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

并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通过登记且需提供登记通过证明（可通过网页截图）。

6. 扫黑除恶电话及招标投标投诉电话如下

<p>1. 市直 受理机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5232593 传真：0631-5231183 电子邮箱：whjzscjgk@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光明路149号，建筑市场监管科</p>	<p>2. 环翠区 受理机构：环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5180256 传真：0631-5227025 电子邮箱：hcqzjjzbb@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远遥墩路99号环翠区住建局5楼东，环翠区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p>
<p>3. 文登区 受理机构：文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8456617 传真：0631-8456524 电子邮箱：wdsjsjgck@sina.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188号建设大厦8楼，威海市文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p>	<p>4. 荣成市 受理机构：荣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7561053 传真：0631-7561179 电子邮箱：rcjg7561053@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荣成市伟德大道12号，荣成市建筑工程事务服务中心</p>
<p>5. 乳山市 受理机构：乳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6665902 传真：0631-6655260 电子邮箱：rsszjjzbb@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乳山市胜利街38号建设大厦7楼，乳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p>	<p>6. 高区 受理机构：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625432 传真：0631-5620550 电子邮箱：gcglbgs@sina.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化西路288号，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工程管理办公室</p>
<p>7. 经区 受理机构：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987017 传真：0631-5980057 电子邮箱：jqjsjgck@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青岛中路107-1号经区建设局，工程科</p>	<p>8. 临港区 受理机构：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581993 传真：0631-5581810 电子邮箱：whlgqjgc@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1号，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管理处</p>
<p>9. 综合保税区 受理机构：威海综合保税区规划建设局 电话：0631-8641855 传真：0631-8645877 电子邮箱：bsqjiansheju@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登区大水泊镇威海综合保税区广贸路1号新兴科技大厦A座316室</p>	<p>10. 南海新区 受理机构：威海南海新区规划建设与交通局 电话：0631-8966763 电子邮箱：nhxqgjttj@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南海新区畅海路190号，招标投标管理科</p>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详见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委任的项目经理为失信被执行人；
- (1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
- (15) 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山东”有严重失信记录；
- (16) 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投标人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单位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人的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委[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计算标准取费的40%，评委费据实结算。上述费用均由中标人于合同签订前向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全额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预备会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1.10.3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附件不全、描述不清、前后不一致或错误等情形，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布。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修改：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否决其投标。

3.2.2 投标人应按“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3.2.4 投标人要充分了解工地位置、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2.5 严禁投标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

3.2.6 清单内容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清单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未说明的事项，以工程量清单中的编制说明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文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2.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代理机构随机抽取系数；
- (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6)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10)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11)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构成，评标专家由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督下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为失信被执行人；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本工程无需提交履约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 特别强调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人。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数量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_____（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格式

招标编号：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位于(详细地址)，(项目概况)。____年__月__日在____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邀请)招标后，经评定，确定贵单位中标，中标价(费率)为____，工期为____，质量达到____标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为____。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内容，与招标人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____日内，与____签订____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计价软件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计价软件格式文件形式导入，其中计价软件格式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计价软件格式内容保持一致。

4.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

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正常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准备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 操作系统: 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 ie9 及以上, 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 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 CA 数字证书驱动,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 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 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 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 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 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代理端启动解密后, 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 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 请耐心等待, 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 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 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 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 且未提出异议的, 视同认同开标结果, 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 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评标期间, 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 并设专人在线等候, 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

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附件六：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如需要）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见评标办法附录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附录
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4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附录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近一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两年，近三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三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二、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附录。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附录。

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

2.4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附录。

2.5 评标

2.5.1 评标一般按下列程序进行：

(1)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由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督下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人数为7人。经济标评委3人，技术标评委3人，招标人代表1人。

(2) 评标准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熟悉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资料；安排清标

工作；由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对暗标进行编号封存；

- (3) 清标；
- (4) 初步评审；
- (5) 详细评审；
- (6) 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 (7) 评标委员会解散。

2.5.2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审和比较。经济标评委对各投标单位编制的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明细表等进行全面详细评审。

2.5.3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4)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5)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9)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增减或修改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
- (10)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本，或者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本与书面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 (11) 降低招标文件规定不可竞争费用的；
- (12)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13) 施工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2.5.4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工程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工程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工程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工程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经理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 (1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14) 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有严重失信记录；
- (1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7) 在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18) 在施工组织设计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19)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20) 评标委员会认为畸高畸低，不平衡报价的。

2.5.5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17)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19) 投标单位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
- (20)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2.5.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决其投标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5.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人。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不再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数量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2.5.8 施工评标定标按照百分制的“综合评估法”，根据技术标、资信标及商务标等方面由评标委员会对各对投标企业进行综合评定，按积分高低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若多家投标单位得分一致，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5.9 评标时采取商务标和技术标分离的原则,技术标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应按照招标人给定的统一要求进行编写, 否则否决投标。

2.5.10 评委必须对各投标企业进行有记名评分, 否则该评分无效。

2.5.11 技术标评委打分计算方法为:

(1) 技术标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企业施工组织设计打分, 去掉一个最高分后的平均值为技术标的最终得分。

(2) 经济标评委对各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进行详细比对评审打分。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否决其投标。如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单位所报综合单价和主要材料价格低于其成本价的, 且投标单位无法做出合理解释的, 否决其投标。

2.5.12 响应招标文件规定工期、质量目标、质量保修期等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标书为有效标书, 评委只对有效标书进行评审打分。

2.5.13 本工程采取资格后审的, 投标企业提供的各项资格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 否则无效。

2.5.14 近一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 近两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两年, 近三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三年, 以此类推, 精确到日。

2.5.15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5.16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企业提供的工程施工合同、获奖证书及其它所要求证书、证明必须真实有效。

2.5.17 本办法所称工程竣工日期以质量检验证书为准。同一工程只计取最高级别的分数, 不重复计分。

2.5.18 工程竣工验收后, 投标单位持竣工验收报告到招投标管理部门办理项目经理撤出手续, 经批准后, 方可承揽新的工程项目。

2.5.19 本办法中同类型工程按下列方法划分:

房屋建筑工程业绩、市政公用工程业绩、各专业工程业绩分别适用于各自的业绩标准, 不得混用。

2.5.2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否决其投标, 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 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 还应退还银行同期

存款利息。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三、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报价与清单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标准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

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公示期结束后无任何异议，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管控工作。

5.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市环翠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1.1.3 中标通知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1.1.4 投标函：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1.1.5 投标函附录：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是指构成合同的施工应当遵守的或指导施工的国家、行业或地方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1.1.1.7 图纸：是指构成合同的图纸，包括由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或经发包人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图、鸟瞰图及模型等，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图纸文件。图纸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审查合格。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包括说明和表格。

1.1.1.9 预算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的工程预算文件。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是指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合同当事人：是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是指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

合法继承人。

1.1.2.3 承包人：是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2.4 监理人：是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受发包人委托按照法律规定进行工程监督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2.5 设计人：是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受发包人委托负责工程设计并具备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2.6 分包人：是指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分包部分工程或工作，并与承包人签订分包合同的具有相应资质的法人。

1.1.2.7 发包人代表：是指由发包人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行使发包人权利的人。

1.1.2.8 项目经理：是指由承包人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在承包人授权范围内负责合同履行，且按照法律规定具有相应资格的项目负责人。

1.1.2.9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进行工程监理的总负责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是指与合同协议书中工程承包范围对应的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3.2 永久工程：是指按合同约定建造并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1.3.3 临时工程：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永久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1.1.3.4 单位工程：是指在合同协议书中指定的，具备独立施工条件并能形成独立使用功能的永久工程。

1.1.3.5 工程设备：是指构成永久工程的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仪器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6 施工设备：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需的设备、器具和其他物品，但不包括工程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

1.1.3.7 施工现场：是指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作为施工场所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3.8 临时设施：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服务的临时性生产和生活设施。

1.1.3.9 永久占地：是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工程需永久占用的土地。

1.1.3.10 临时占地：是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工程需要临时占用的土地。

1.1.4 日期和期限

1.1.4.1 开工日期：包括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是指合同协议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是指监理人按照第 7.3.2 项（开工通知）约定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

1.1.4.2 竣工日期：包括计划竣工日期和实际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是指合同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实际竣工日期按照第 13.2.3 项（竣工日期）的约定确定。

1.1.4.3 工期：是指在合同协议书约定的承包人完成工程所需的期限，包括按照合同约定所作的期限变更。

1.1.4.4 缺陷责任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且发包人预留质量保证金（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除外）的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1.4.5 保修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的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1.4.6 基准日期：招标发包的工程以投标截止日前 28 天的日期为基准日期，直接发包的工程以合同签订日前 28 天的日期为基准日期。

1.1.4.7 天：除特别指明外，均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时。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是指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确定的总金额，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价及暂列金额等。

1.1.5.2 合同价格：是指发包人用于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的金额，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发生的价格变化。

1.1.5.3 费用：是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必需的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1.5.4 暂估价：是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工程设备的单价、专业工程以及服务工作的金额。

1.1.5.5 暂列金额：是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格中的一笔款项，用于工程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合同价格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

1.1.5.6 计日工：是指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完成发包人提出的零星工作或需要采用计日工计价的变更工作时，按合同中约定的单价计价的一种方式。

1.1.5.7 质量保证金：是指按照第 15.3 款（质量保证金）约定承包人用于保证其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补义务的担保。

1.1.5.8 总价项目：是指在现行国家、行业以及地方的计量规则中无工程量计算规则，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以总价或以费率形式计算的项目。

1.1.6 其他

1.1.6.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2 语言文字

合同以中国的汉语简体文字编写、解释和说明。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使用两种以上语言时，汉语为优先解释和说明合同的语言。

1.3 法律

合同所称法律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等。

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合同当事人有特别要求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4.2 发包人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发包人负责提供原文版本和中文译本，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提供标准规范的名称、份数和时间。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功能要求高于或严于现行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应视为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已充分预见前述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复杂程度，签约合同价中已包含由此产生的费用。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和交底

发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数量和内容向承包人免费提供图纸，并组织承包人、监理人和设计人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发包人至迟不得晚于第 7.3.2 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14 天向承包人提供图纸。

因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按照第 7.5.1 项（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约定办理。

1.6.2 图纸的错误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接到该通知后，应附具相关意见并立即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通知后的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合理时间是指发包人在收到监理人的报送通知后，尽其努力且不懈怠地完成图纸修改补充所需的时间。

1.6.3 图纸的修改和补充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经图纸原设计人及审批部门同意，并由监理人在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将修改后的图纸或补充图纸提交给承包人，承包人应按修改或补充后的图纸施工。

1.6.4 承包人文件

承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提供应当由其编制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文件，并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数量和形式提交监理人，并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文件后 7 天内审查完毕，监

理人对承包人文件有异议的，承包人应予以修改，并重新报送监理人。监理人的审查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责任。

1.6.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的保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

1.7.2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各自的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指定的接收人或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7.3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拒不签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1.8 严禁贿赂

合同当事人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一方合同当事人的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包人不得与监理人或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发包人利益。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监理人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1.9 化石、文物

在施工现场发掘的所有文物、古迹以及具有地质研究或考古价值的其他遗迹、化石、钱币或物品属于国家所有。一旦发现上述文物，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有效的保护措施，防止任何人员移动或损坏上述物品，并立即报告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同时通知监理人。

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应按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采取妥善的保护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承包人发现文物后不及时报告或隐瞒不报，致使文物丢失或损坏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根据施工需要，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修建场内外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手续。

承包人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承包人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10.2 场外交通

发包人应提供场外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发包人负责完善并承担相关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发包人应提供场内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并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所需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因承包人原因造成上述道路或交通设施损坏的，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除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外，承包人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其他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发包人和监理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使用承包人修建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

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由承包人负责运输的超大件或超重件，应由承包人负责向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申请手续，发包人给予协助。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

1.10.5 道路和桥梁的损坏责任

因承包人运输造成施工场地内外公共道路和桥梁损坏的，由承包人承担修复损坏的全部费用和可能引起的赔偿。

1.10.6 水路和航空运输

本款前述各项的内容适用于水路运输和航空运输，其中“道路”一词的涵义包括

河道、航线、船闸、机场、码头、堤防以及水路或航空运输中其他相似结构物；“车辆”一词的涵义包括船舶和飞机等。

1.11 知识产权

1.11.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承包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承包人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3 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承包人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施工工艺导致侵权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1.11.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12 保密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将承包人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被认为是准确的和完整的。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发包人应予以修正，并相应调整合同价格：

- (1) 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的；
- (2) 工程量清单偏差超出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量偏差范围的；
- (3) 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2. 发包人

2.1 许可或批准

发包人应遵守法律，并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中断道路交通、临时占用土地等许可和批准。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及时办理完毕前述许可、批准或备案，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其派驻施工现场的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及授权范围等事项。发包人代表在发包人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发包人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发包人承担法律责任。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承包人。

发包人代表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职责及义务，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正常履行的，承包人可以要求发包人撤换发包人代表。

不属于法定必须监理的工程，监理人的职权可以由发包人代表或发包人指定的其他人员行使。

2.3 发包人人员

发包人应要求在施工现场的发包人人员遵守法律及有关安全、质量、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规定，并保障承包人免于承受因发包人人员未遵守上述要求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和责任。

发包人人员包括发包人代表及其他由发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人员。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1) 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
- (2) 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3)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4) 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应提供的其他设施和条件。

2.4.3 提供基础资料

发包人应当在移交施工现场前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工程施工所必需的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地质勘察资料，相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工程等有关基础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按照法律规定确需在开工后方能提供的基础资料，发包人应尽其努力及时地在相应工程施工前的合理期限内提供，合理期限应以不影响承包人的正常施工为限。

2.4.4 逾期提供的责任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及时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要求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书面通知后 28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相应资金来源证明。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应当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支付担保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具体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2.7 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发包人应与承包人、由发包人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的承包人签订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协议作为专用合同条款的附件。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并履行以下义务：

(1) 办理法律规定应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发包人留存；

(2)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3)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4) 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5) 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承包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6) 按照第6.3款（环境保护）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7) 按第6.1款（安全文明施工）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8) 将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并及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编制竣工资料，完成竣工资料立卷及归档，并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竣工资料的套数、内容、时间等要求移交发包人；

(10) 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应为合同当事人所确认的人选，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项目经理的姓名、职称、注册执业证书编号、联系方式及授权范围等事项，项目经理经承包人授权后代表承包人负责履行合同。项目经理应是承包人正式聘用的员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项目经理与承包人之间的劳动合同，以及承包人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承包人不提交上述文件的，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天数。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事先通知监理人，并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项目经理的通知中应当载明临时代行其职责的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

承包人违反上述约定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2.2 项目经理按合同约定组织工程实施。在紧急情况下为确保施工安全和人员安全，在无法与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及时取得联系时，项目经理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与工程有关的人身、财产和工程的安全，但应在48小时内向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提交书面报告。

3.2.3 承包人需要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14天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通知中应当载明继任项目经理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继任项目经理继续履行第3.2.1项约定的职责。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2.4 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承包人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14天内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发包人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承包人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28天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项目经理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书面通知发包人。继任项目经理继续履行第3.2.1项约定的职责。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2.5 项目经理因特殊情况授权其下属人员履行其某项工作职责的，该下属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并应提前7天将上述人员的姓名和授权范围书面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3.3 承包人人员

3.3.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通知后7天内，向监理人提交承包人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其内容应包括合同管理、施工、技术、材料、质量、安全、财务等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及其岗位、注册执业资格等，以及各工种技术工人的安排情况，并同时提交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与承包人之间的劳动关系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

3.3.2 承包人派驻到施工现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施工过程中如有变动，承包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交施工现场人员变动情况的报告。承包人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时，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通知中应当载明继任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均应持有相应的资格证明，监理人可以随时检查。

3.3.3 发包人对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资格或能力有异议的，承包人应提供资料证明被质疑人员有能力完成其岗位工作或不存在发包人所质疑的情形。发包人

要求撤换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及义务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当撤换。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3.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不超过5天的，应报监理人同意；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超过5天的，应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前应指定一名有经验的人员临时代行其职责，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资格和能力，且应征得监理人或发包人的同意。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或前述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4 承包人现场查勘

承包人应对基于发包人按照第2.4.3项（提供基础资料）提交的基础资料所做出的解释和推断负责，但因基础资料存在错误、遗漏导致承包人解释或推断失实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承包人应对施工现场和施工条件进行查勘，并充分了解工程所在地的气象条件、交通条件、风俗习惯以及其他与完成合同工作有关的其他资料。因承包人未能充分查勘、了解前述情况或未能充分估计前述情况所可能产生后果的，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承包人不得将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分包给第三人，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

承包人不得以劳务分包的名义转包或违法分包工程。

3.5.2 分包的确定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分包，确定分包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给定暂估价的专业工程，按照第10.7款（暂估价）确定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分包的，承包人应确保分包人具有相应的资质和能力。工程分包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分包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分包合同副本。

3.5.3 分包管理

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分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并对分包人的施工人员进行实名制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出场管理、登记造册以及各种证照的办理。

3.5.4 分包合同价款

(1) 除本项第(2)目约定的情况或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分包合同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结算，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向分包人支付分包工程价款；

(2) 生效法律文书要求发包人向分包人支付分包合同价款的，发包人有权从应付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款项。

3.5.5 分包合同权益的转让

分包人在分包合同项下的义务持续到缺陷责任期届满以后的，发包人有权在缺陷责任期届满前，要求承包人将其在分包合同项下的权益转让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当转让。除转让合同另有约定外，转让合同生效后，由分包人向发包人履行义务。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2) 在承包人负责照管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3) 对合同内分期完成的成品和半成品，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由承包人承担保护责任。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成品或半成品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3.7 履约担保

发包人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担保的方式、金额及期限等。履约担保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具体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非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8 联合体

3.8.1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8.2 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

3.8.3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

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工程实行监理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及监理权限等事项。监理人应当根据发包人授权及法律规定，代表发包人对工程施工相关事项进行检查、查验、审核、验收，并签发相关指示，但监理人无权修改合同，且无权减轻或免除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与义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发包人授予监理人对工程实施监理的权利由监理人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人员行使，监理人员包括总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应将授权的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及授权范围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承包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监理人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承包人；更换其他监理人员，监理人应提前48小时书面通知承包人。

4.3 监理人的指示

监理人应按照发包人的授权发出监理指示。监理人的指示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经其授权的监理人员签字。紧急情况下，为了保证施工人员的安全或避免工程受损，监理人员可以口头形式发出指示，该指示与书面形式的指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必须在发出口头指示后24小时内补发书面监理指示，补发的书面监理指示应与口头指示一致。

监理人发出的指示应送达承包人项目经理或经项目经理授权接收的人员。因监理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指示延误或发出了错误指示而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总监理工程师不应将第4.4款（商定或确定）约定应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确定的权力授权或委托给其他监理人员。

承包人对监理人发出的指示有疑问的，应向监理人提出书面异议，监理人应在48小时内对该指示予以确认、更改或撤销，监理人逾期未回复的，承包人有权拒绝执行上述指示。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任何工作、工程或其采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未在约定的或合理

期限内提出意见的，视为批准，但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对该工作、工程、材料、工程设备等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4.4 商定或确定

合同当事人进行商定或确定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当会同合同当事人尽量通过协商达成一致，不能达成一致的，由总监理工程师按照合同约定审慎做出公正的确定。

总监理工程师应将确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承包人，并附详细依据。合同当事人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没有异议的，按照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有异议，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争议解决前，合同当事人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争议解决后，争议解决的结果与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不一致的，按照争议解决的结果执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人承担。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有关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5.1.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5.1.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5.2 质量保证措施

5.2.1 发包人的质量管理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完成与工程质量有关的工作。

5.2.2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承包人按照第7.1款（施工组织设计）约定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文件，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并提交相应的工程质量文件。对于发包人和监理人违反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的错误指示，承包人有权拒绝实施。

承包人应对施工人员进行质量教育和技能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和操作规程。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对材料、工程设备以及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和检验，并作详细记录，编制工程质量报表，报

送监理人审查。此外，承包人还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进行施工现场取样试验、工程复核测量和设备性能检测，提供试验样品、提交试验报告和测量成果以及其他工作。

5.2.3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和检验

监理人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授权对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承包人应为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提供方便，包括监理人到施工现场，或制造、加工地点，或合同约定的其他地方进行察看和查阅施工原始记录。监理人为此进行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责任。

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且经检查检验不合格的，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经检查检验合格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1 承包人自检

承包人应当对工程隐蔽部位进行自检，并经自检确认是否具备覆盖条件。

5.3.2 检查程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隐蔽部位经承包人自检确认具备覆盖条件的，承包人应在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通知中应载明隐蔽检查的内容、时间和地点，并应附有自检记录和必要的检查资料。

监理人应按时到场并对隐蔽工程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经监理人检查确认质量符合隐蔽要求，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才能进行覆盖。经监理人检查质量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在监理人指示的时间内完成修复，并由监理人重新检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的，应在检查前 24 小时向承包人提交书面延期要求，但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应予以顺延。监理人未按时进行检查，也未提出延期要求的，视为隐蔽工程检查合格，承包人可自行完成覆盖工作，并作相应记录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签字确认。监理人事后对检查记录有疑问的，可按第 5.3.3 项〔重新检查〕的约定重新检查。

5.3.3 重新检查

承包人覆盖工程隐蔽部位后，发包人或监理人对质量有疑问的，可要求承包人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揭开重新检查，承包人应遵照执行，并在检查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经检查证明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

(或) 延误的工期, 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经检查证明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 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3.4 承包人私自覆盖

承包人未通知监理人到场检查, 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 监理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 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 延误的工期均由承包人承担。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5.4.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合格的, 发包人有权随时要求承包人采取补救措施, 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 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无法补救的, 按照第 13.2.4 项(拒绝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 约定执行。

5.4.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合格的,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 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5.5 质量争议检测

合同当事人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 由双方协商确定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 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 由责任方承担。

合同当事人均有责任的, 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合同当事人无法达成一致的, 按照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 执行。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履行期间, 合同当事人均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 合同当事人有特别要求的, 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承包人有权拒绝发包人及监理人强令承包人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在施工过程中, 如遇到突发的地质变动、事先未知的地下施工障碍等影响施工安全的紧急情况, 承包人应及时报告监理人和发包人, 发包人应当及时下令停工并报政府有关行政管理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因安全生产需要暂停施工的, 按照第 7.8 款(暂停施工) 的约定执行。

6.1.2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 建立安全生产责

任制度、治安保卫制度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发包人、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6.1.3 特别安全生产事项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进行施工，开工前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施工过程中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承包人为实施合同而雇用的特殊工种的人员应受过专门的培训并已取得政府有关管理机构颁发的上岗证书。

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发包人认可后实施。

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施工（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承包人应在施工前7天以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并报送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发包人认可后实施。

需单独编制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专项工程施工方案的，及要求进行专家论证的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承包人应及时编制和组织论证。

6.1.4 治安保卫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与当地公安部门协商，在现场建立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发包人和承包人除应协助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维护施工场地的社会治安外，还应做好包括生活区在内的各自管辖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7天内共同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报告。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当地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1.5 文明施工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工程所在地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有其他要求的，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

在工程移交之前，承包人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承包人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

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可在发包人指定的地点保留承包人履行保修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

6.1.6 安全文明施工费

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扣减该部分费用。因基准日期后合同所适用的法律或政府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增加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发包人承担。

承包人经发包人同意采取合同约定以外的安全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未经发包人同意的，如果该措施避免了发包人的损失，则发包人在避免损失的额度内承担该措施费。如果该措施避免了承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该措施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开工后28天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的50%，其余部分与进度款同期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超过7天的，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发出要求预付的催告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7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并按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执行。

承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费应专款专用，承包人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否则发包人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6.1.7 紧急情况处理

在工程实施期间或缺陷责任期内发生危及工程安全的事件，监理人通知承包人进行抢救，承包人声明无能力或不愿立即执行的，发包人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救。此类抢救按合同约定属于承包人义务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6.1.8 事故处理

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的，承包人应立即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作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发生的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紧急措施等。

6.1.9 安全生产责任

6.1.9.1 发包人的安全责任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以下各种情况造成的损失：

- (1) 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对土地的占用所造成的第三者财产损失；
- (2) 由于发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 (3) 由于发包人原因对承包人、监理人造成的人员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 (4)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发包人自身人员的人身伤害以及财产损失。

6.1.9.2 承包人的安全责任

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发包人、监理人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6.2 职业健康

6.2.1 劳动保护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安排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障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并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承包人应依法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承包人应督促其分包人为分包人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保障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安全，并提供劳动保护，并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止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空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承包人雇佣人员在施工中受到伤害的，承包人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抢救和治疗。

承包人应按法律规定安排工作时间，保证其雇佣人员享有休息和休假的权利。因工程施工的特殊需要占用休假日或延长工作时间的，应不超过法律规定的限度，并按法律规定给予补休或付酬。

6.2.2 生活条件

承包人应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提供必要的膳宿条件和生活环境；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传染病，保证施工人员的健康，并定期对施工现场、施工人员生活基地和工程进行防疫和卫生的专业检查和处理，在远离城镇的施工场地，还应配备必要的伤病防治和急救的医务人员与医疗设施。

6.3 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承包人应当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因上述环境污染引

起纠纷而导致暂停施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

施工组织设计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施工方案；
- (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 (3) 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 (4) 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
- (5) 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
- (6)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 (7)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
- (8) 环境保护、成本控制措施；
- (9)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14天内，但至迟不得晚于第7.3.2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7天，向监理人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监理人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后7天内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对发包人和监理人提出的合理意见和要求，承包人应自费修改完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需要修改施工组织设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和修改按照第7.2款（施工进度计划）执行。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

承包人应按照第7.1款（施工组织设计）约定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应当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一般工程实践惯例，施工进度计划经发包人批准后实施。施工进度计划是控制工程进度的依据，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检查工程进度情况。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施工进度计划不符合合同要求或与工程的实际进度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并附具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除专

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7天内完成审核和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的确认，不能减轻或免除承包人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按照第7.1款（施工组织设计）约定的期限，向监理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经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执行。开工报审表应详细说明按施工进度计划正常施工所需的施工道路、临时设施、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施工人员等落实情况以及工程的进度安排。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当事人应按约定完成开工准备工作。

7.3.2 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获得工程施工所需的许可。经发包人同意后，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应符合法律规定。监理人应在计划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工期自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发包人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7.4 测量放线

7.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至迟不得晚于第7.3.2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7天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发包人应对其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应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报告发包人，并会同发包人和承包人予以核实。发包人应就如何处理和是否继续施工作出决定，并通知监理人和承包人。

7.4.2 承包人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并配置具有相应资质的人员、合格的仪器、设备和其他物品。承包人应矫正工程的位置、标高、尺寸或准线中出现的任何差错，并对工程各部分的定位负责。

施工过程中对施工现场内水准点等测量标志物的保护工作由承包人负责。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下列情况导致工期延误和（或）费用增加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和（或）增加的费用，且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1）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或所提供图纸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 （2）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许可、批准等开工条件的；
- （3）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
- （4）发包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7天内同意下达开工通知的；
- （5）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或竣工结算款的；
- （6）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批准等文件的；
- （7）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因发包人原因未按计划开工日期开工的，发包人应按实际开工日期顺延竣工日期，确保实际工期不低于合同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数。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需要修订施工进度计划的，按照第7.2.2项（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执行。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和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后，不免除承包人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是指有经验的承包人在施工现场遇到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表以下物质条件和水文条件以及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承包人遇到不利物质条件时，应采取克服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通知应载明不利物质条件的内容以及承包人认为不可预见的理由。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10条（变更）约定执行。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是指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有经验的承包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的，对合同履行造成实质性影响的，但尚未构成不可抗力事件的恶劣气候条件。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具体情形。

承包人应采取克服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10条（变更）约定办理。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7.8 暂停施工

7.8.1 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因发包人原因引起暂停施工的，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情况紧急且监理人未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的，按照第7.8.4项（紧急情况下的暂停施工）执行。

因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7.8.2 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且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复工指示后84天内仍未复工的，视为第16.2.1项（承包人违约的情形）第（7）目约定的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形。

7.8.3 指示暂停施工

监理人认为有必要时，并经发包人批准后，可向承包人作出暂停施工的指示，承包人应按监理人指示暂停施工。

7.8.4 紧急情况下的暂停施工

因紧急情况需暂停施工，且监理人未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的，承包人可先暂停施工，并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发出指示，逾期未发出指示，视为同意承包人暂停施工。监理人不同意承包人暂停施工的，应说明理由，承包人对监理人的答复有异议，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7.8.5 暂停施工后的复工

暂停施工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消除暂停施工的影响。在工程复工前，监理人会同发包人和承包人确定因暂停施工造成的损失，并确定工程复工条件。当工程具备复工条件时，监理人应经发包人批准后向承包人发出复工通知，承包人应按照复工通知要求复工。

承包人无故拖延和拒绝复工的，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因发包人原因无法按时复工的，按照第7.5.1项（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约定办理。

7.8.6 暂停施工持续 56 天以上

监理人发出暂停施工指示后 56 天内未向承包人发出复工通知，除该项停工属于第 7.8.2 项（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及第 17 条（不可抗力）约定的情形外，承包人可向发包人提交书面通知，要求发包人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28 天内准许已暂停施工的部分或全部工程继续施工。发包人逾期不予批准的，则承包人可以通知发包人，将工程受影响的部分视为按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的可取消工作。

暂停施工持续 84 天以上不复工的，且不属于第 7.8.2 项（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及第 17 条（不可抗力）约定的情形，并影响到整个工程以及合同目的实现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按照第 16.1.3 项（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执行。

7.8.7 暂停施工期间的工程照管

暂停施工期间，承包人应负责妥善照管工程并提供安全保障，由此增加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7.8.8 暂停施工的措施

暂停施工期间，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应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防止因暂停施工扩大损失。

7.9 提前竣工

7.9.1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发包人应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下达提前竣工指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提前竣工建议书，提前竣工建议书应包括实施的方案、缩短的时间、增加的合同价格等内容。发包人接受该提前竣工建议书的，监理人应与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并修订施工进度计划，由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认为提前竣工指示无法执行的，应向监理人和发包人提出书面异议，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收到异议后 7 天内予以答复。任何情况下，发包人不得压缩合理工期。

7.9.2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或承包人提出提前竣工的建议能够给发包人带来效益的，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发包人自行供应材料、工程设备的，应在签订合同时在专用合同条款的附件《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中明确材料、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和送达地点。

承包人应提前30天通过监理人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进场。承包人按照第7.2.2项（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约定修订施工进度计划时，需同时提交经修订后的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的进场计划。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应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合同约定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工程设备，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家或供应商，发包人违反本款约定指定生产厂家或供应商的，承包人有权拒绝，并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8.3.1 发包人应按《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约定的内容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并向承包人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其质量负责。发包人应提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监理人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时间，承包人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清点、检验和接收。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按照第16.1款（发包人违约）约定办理。

8.3.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保证产品质量合格，承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前24小时通知监理人检验。承包人进行永久设备、材料的制造和生产的，应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并向监理人提交材料的样本以及有关资料，并应在使用该材料或工程设备之前获得监理人同意。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清点后由承包人妥善保管，保管费用由发包人承担，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已经列支或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因承包人原因发生丢失毁损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监理人未通知承包人清点的，承包人不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由此导致丢失毁损的由发包人负责。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检验，检验费用由发包人承

担，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8.4.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由承包人妥善保管，保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法律规定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必须进行检验或试验的，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发包人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时，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1 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2 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的指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或工程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承包人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发包人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等要求均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样品的报送程序如下：

（1）承包人应在计划采购前28天向监理人报送样品。承包人报送的样品均应来自供应材料的实际生产地，且提供的样品的规格、数量足以表明材料或工程设备的质量、型号、颜色、表面处理、质地、误差和其他要求的特征。

（2）承包人每次报送样品时应随附申报单，申报单应载明报送样品的相关数据和资料，并标明每件样品对应的图纸号，预留监理人批复意见栏。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样品后7天向承包人回复经发包人签认的样品审批意见。

（3）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确认的样品应按约定的方法封样，封存的样品作为检验工程相关部分的标准之一。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使用与样品不符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4）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样品的审批确认仅为确认相关材料或工程设备的特征或

用途，不得被理解为对合同的修改或改变，也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任何的责任和义务。如果封存的样品修改或改变了合同约定，合同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协议予以确认。

8.6.2 样品的保管

经批准的样品应由监理人负责封存于现场，承包人应在现场为保存样品提供适当和固定的场所并保持适当和良好的存储环境条件。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8.7.1 出现下列情况需要使用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承包人应按照第8.7.2项约定的程序执行：

- (1) 基准日期后生效的法律规定禁止使用的；
- (2) 发包人要求使用替代品的；
- (3) 因其他原因必须使用替代品的。

8.7.2 承包人应在使用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28天前书面通知监理人，并附下列文件：

- (1) 被替代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品牌、性能、价格及其他相关资料；
- (2) 替代品的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品牌、性能、价格及其他相关资料；
- (3) 替代品与被替代产品之间的差异以及使用替代品可能对工程产生的影响；
- (4) 替代品与被替代产品的价格差异；
- (5) 使用替代品的理由和原因说明；
- (6) 监理人要求的其他文件。

监理人应在收到通知后14天内向承包人发出经发包人签认的书面指示；监理人逾期发出书面指示的，视为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使用替代品。

8.7.3 发包人认可使用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按照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相同项目的价格认定；无相同项目的，参考相似项目价格认定；既无相同项目也无相似项目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价格。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进入施工场地的承包人设备需经监理人核查后才能投入使用。承包人更换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设备的，应报监理人批准。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应由发包人办理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

8.8.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8.8.3 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时，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9 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

承包人运入施工现场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工程。未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运出施工现场或挪作他用；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可以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撤走闲置的施工设备和其他物品。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的现场材料试验，应由承包人提供试验场所、试验人员、试验设备以及其他必要的试验条件。监理人在必要时可以使用承包人提供的试验场所、试验设备以及其他试验条件，进行以工程质量检查为目的的材料复核试验，承包人应予以协助。

9.1.2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提供试验设备、取样装置、试验场所和试验条件，并向监理人提交相应进场计划表。

承包人配置的试验设备要符合相应试验规程的要求并经过具有资质的检测单位检测，且在正式使用该试验设备前，需要经过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校定。

9.1.3 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试验人员的名单及其岗位、资格等证明资料，试验人员必须能够熟练进行相应的检测试验，承包人对试验人员的试验程序和试验结果的正确性负责。

9.2 取样

试验属于自检性质的，承包人可以单独取样。试验属于监理人抽检性质的，可由监理人取样，也可由承包人的试验人员在监理人的监督下取样。

9.3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9.3.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按合同约定应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9.3.2 试验属于自检性质的，承包人可以单独进行试验。试验属于监理人抽检性质的，监理人可以单独进行试验，也可由承包人与监理人共同进行。承包人对由监理人单独进行的试验结果有异议的，可以申请重新共同进行试验。约定共同进行试验的，监理人未按照约定参加试验的，承包人可自行试验，并将试验结果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承认该试验结果。

9.3.3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试验和检验结果有异议的，或为查清承包人试验和检验成果的可靠性要求承包人重新试验和检验的，可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重新试验和检验的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重新试验和检验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9.4 现场工艺试验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现场工艺试验。对大型的现场工艺试验，监理人认为必要时，承包人应根据监理人提出的工艺试验要求，编制工艺试验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查。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的，应按照本条约定进行变更：

-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
- (2) 取消合同中任何工作，但转由他人实施的工作除外；
- (3) 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 (4) 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 (5) 改变工程的时间安排或实施顺序。

10.2 变更权

发包人和监理人均可以提出变更。变更指示均通过监理人发出，监理人发出变更

指示前应征得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收到经发包人签认的变更指示后，方可实施变更。未经许可，承包人不得擅自对工程的任何部分进行变更。

涉及设计变更的，应由设计人提供变更后的图纸和说明。如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批准的建设规模时，发包人应及时办理规划、设计变更等审批手续。

10.3 变更程序

10.3.1 发包人提出变更

发包人提出变更的，应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变更指示应说明计划变更的工程范围和变更的内容。

10.3.2 监理人提出变更建议

监理人提出变更建议的，需要向发包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计划，说明计划变更工程范围和变更的内容、理由，以及实施该变更对合同价格和工期的影响。发包人同意变更的，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监理人无权擅自发出变更指示。

10.3.3 变更执行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下达的变更指示后，认为不能执行，应立即提出不能执行该变更指示的理由。承包人认为可以执行变更的，应当书面说明实施该变更指示对合同价格和工期的影响，且合同当事人应当按照第10.4款（变更估价）约定确定变更估价。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变更估价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 (3) 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的，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10.4.2 变更估价程序

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后14天内，向监理人提交变更估价申请。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变更估价申请后7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对变更估价申请有异议，通知承包人修改后重新提交。发包人应在承包人提交变更估价申请后14天

内审批完毕。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或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变更估价申请。

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应计入最近一期的进度款中支付。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应向监理人提交合理化建议说明，说明建议的内容和理由，以及实施该建议对合同价格和工期的影响。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发现其中存在技术上的缺陷，应通知承包人修改。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批完毕。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批准的，监理人应及时发出变更指示，由此引起的合同价格调整按照第10.4款（变更估价）约定执行。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监理人应书面通知承包人。

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可对承包人给予奖励，奖励的方法和金额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0.6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因变更引起工期变化的，合同当事人均可要求调整合同工期，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并参考工程所在地的工期定额标准确定增减工期天数。

10.7 暂估价

暂估价专业分包工程、服务、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合同当事人也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选择其他招标方式。

第1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14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7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14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7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法律规定参加评标；

（3）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7天将确定的中

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 3 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暂估价供应商或分包人的，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 14 天通知发包人，并提交暂估价招标方案和工作分工。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确认。确定中标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与中标人共同签订暂估价合同。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 1 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

(1) 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向监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2)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3)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 7 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 2 种方式：承包人按照第 10.7.1 项〔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约定的第 1 种方式确定暂估价项目。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具体事项。

10.7.3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暂估价合同订立和履行迟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暂估价合同订立和履行迟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0.8 暂列金额

暂列金额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使用，发包人的要求应通过监理人发出。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协商确定有关事项。

10.9 计日工

需要采用计日工方式的，经发包人同意后，由监理人通知承包人以计日工计价方式实施相应的工作，其价款按列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的计日工计价项目及其单价进行计算；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应的计日工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计日工的单价。

采用计日工计价的任何一项工作，承包人应在该项工作实施过程中，每天提交以下报表和有关凭证报送监理人审查：

- (1) 工作名称、内容和数量；
- (2) 投入该工作的所有人员的姓名、专业、工种、级别和耗用工时；
- (3) 投入该工作的材料类别和数量；
- (4) 投入该工作的施工设备型号、台数和耗用台时；
- (5) 其他有关资料和凭证。

计日工由承包人汇总后，列入最近一期进度付款申请单，由监理人审查并经发包人批准后列入进度付款。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市场价格波动超过合同当事人约定的范围，合同价格应当调整。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选择以下一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1) 价格调整公式

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根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数据，按以下公式计算差额并调整合同价格：

$$\Delta P = P_0 \left[A + \left(B_1 \times \frac{F_{t1}}{F_{01}} + B_2 \times \frac{F_{t2}}{F_{02}} + B_3 \times \frac{F_{t3}}{F_{03}} + \Lambda + B_n \times \frac{F_{tn}}{F_{0n}} \right) - 1 \right]$$

公式中： ΔP ——需调整的价格差额；

P_0 ——约定的付款证书中承包人应得到的已完成工程量的金额。此项金额应不包括价格调整、不计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和支付、预付款的支付和扣回。约定的变更及其他金额已按现行价格计价的，也不计在内；

A ——定值权重（即不调部分的权重）；

$B_1; B_2; B_3; \dots; B_n$ ——各可调因子的变值权重（即可调部分的权重），为各可

调因子在签约合同价中所占的比例；

$F_{t1}; F_{t2}; F_{t3} \dots F_{tn}$ ——各可调因子的现行价格指数，指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F_{01}; F_{02}; F_{03} \dots F_{0n}$ ——各可调因子的基本价格指数，指基准日期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以上价格调整公式中的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在投标函附录价格指数和权重表中约定，非招标订立的合同，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无前述价格指数时，可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代替。

(2) 暂时确定调整差额

在计算调整差额时无现行价格指数的，合同当事人同意暂用前次价格指数计算。实际价格指数有调整的，合同当事人进行相应调整。

(3) 权重的调整

因变更导致合同约定的权重不合理时，按照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执行。

(4) 因承包人原因工期延误后的价格调整

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期竣工的，对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后继续施工的工程，在使用价格调整公式时，应采用计划竣工日期与实际竣工日期的两个价格指数中较低的一个作为现行价格指数。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因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机械台班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人工、机械使用费按照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建设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机械使用费系数进行调整；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材料，其单价和采购数量应由发包人审批，发包人确认需调整的材料单价及数量，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

(1) 人工单价发生变化且符合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人工费调整规定，合同当事人应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费等文件调整合同价格，但承包人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发布价格的除外。

(2) 材料、工程设备价格变化的价款调整按照发包人提供的基准价格，按以下风险范围规定执行：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或材

料单价跌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等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pm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④承包人应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发包人核对,发包人确认用于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确认资料后 5 天内不予答复的视为认可,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未经发包人事先核对,承包人自行采购材料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调整合同价格。发包人同意的,可以调整合同价格。

前述基准价格是指由发包人在招标文件或专用合同条款中给定的材料、工程设备的价格,该价格原则上应当按照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编制。

(3)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发生变化超过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规定的范围时,按规定调整合同价格。

第 3 种方式: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基准日期后,法律变化导致承包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需要的费用发生除第 11.1 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约定以外的增加时,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减少时,应从合同价格中予以扣减。基准日期后,因法律变化造成工期延误时,工期应予以顺延。

因法律变化引起的合同价格和工期调整,合同当事人无法达成一致的,由总监理工程师按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的约定处理。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在工期延误期间出现法律变化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合同协议书中选择下列一种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单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工程量清单及其综合单价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和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并约定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其中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第11.1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约定执行。

2. 总价合同

总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施工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及有关条件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和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并约定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其中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第11.1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因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按第11.2款（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约定执行。

3. 其它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合同价格形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的支付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执行，但至迟应在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7天前支付。预付款应当用于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的采购及修建临时工程、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预付款在进度付款中同比例扣回。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前，提前解除合同的，尚未扣完的预付款应与合同价款一并结算。

发包人逾期支付预付款超过7天的，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发出要求预付的催告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7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并按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执行。

12.2.2 预付款担保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预付款担保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支付预付款7天前提供预付款担保，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预付款担保可采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担

保等形式，具体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在预付款完全扣回之前，承包人应保证预付款担保持续有效。

发包人在工程款中逐期扣回预付款后，预付款担保额度应相应减少，但剩余的预付款担保金额不得低于未被扣回的预付款金额。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量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图纸及变更指示等进行计量。工程量计算规则应以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为依据，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2.3.2 计量周期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单价合同的计量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 监理人未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 7 天内完成审核的，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量报告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此计算工程价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按月计量支付的总价合同，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审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 监理人未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7天内完成复核的, 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 可以按照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但合同价款按照支付分解表进行支付。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付款周期应按照第12.3.2项〔计量周期〕的约定与计量周期保持一致。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截至本次付款周期已完成工作对应的金额;
- (2) 根据第10条〔变更〕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
- (3) 根据第12.2款〔预付款〕约定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
- (4) 根据第15.3款〔质量保证金〕约定应扣减的质量保证金;
- (5) 根据第19条〔索赔〕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
- (6) 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出现错误的修正, 应在本次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的金额;
- (7) 根据合同约定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单价合同的进度付款申请单, 按照第12.3.3项〔单价合同的计量〕约定的时间按月向监理人提交, 并附上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单价合同中的总价项目按月进行支付分解, 并汇总列入当期进度付款申请单。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总价合同按月计量支付的, 承包人按照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的时间按月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 并附上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总价合同按支付分解表支付的, 承包人应按照第12.4.6项〔支付分解表〕及第12.4.2项〔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的约定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和提交程序。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后7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已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提交修正后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修正后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向承包人签发无异议部分的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存在争议的部分，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14天内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3) 发包人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不表明发包人已同意、批准或接受了承包人完成的相应部分的工作。

12.4.5 进度付款的修正

在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进行阶段汇总和复核中发现错误、遗漏或重复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均有权提出修正申请。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的修正，应在下期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

12.4.6 支付分解表

1.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要求

(1) 支付分解表中所列的每期付款金额，应为第12.4.2项（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第（1）目的估算金额；

(2) 实际进度与施工进度计划不一致的，合同当事人可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修改支付分解表；

(3) 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按季度编制的支付估算分解表，用于支付参考。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根据第7.2款（施工进度计划）约定的施工进度计划、签约合同价和工程量等因素对总价合同按月进行分解，编制支付

分解表。承包人应当在收到监理人和发包人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后 7 天内，将支付分解表及编制支付分解表的支持性资料报送监理人。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支付分解表后 7 天内完成审核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支付分解表后 7 天内完成审批，经发包人批准的支付分解表为有约束力的支付分解表。

(3) 发包人逾期未完成支付分解表审批的，也未及时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的，则承包人提交的支付分解表视为已经获得发包人批准。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由承包人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和总价项目的总价构成、费用性质、计划发生时间和相应工程量等因素按月进行分解，形成支付分解表，其编制与审批参照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

12.5 支付账户

发包人应将合同价款支付至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承包人应按照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完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

1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分部分项工程经承包人自检合格并具备验收条件的，承包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监理人进行验收。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的，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向承包人提交书面延期要求，但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监理人未按时进行验收，也未提出延期要求的，承包人有权自行验收，监理人应认可验收结果。分部分项工程未经验收的，不得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的验收资料应当作为竣工资料的组成部分。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具备以下条件的，承包人可以申请竣工验收：

- (1) 除发包人同意的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外，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 (2) 已按合同约定编制了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的施工计划；
- (3) 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申请竣工验收的，应当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1) 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 14 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监理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 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将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提交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 28 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监理人、承包人、设计人等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3) 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验收合格后第 15 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4)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监理人应按照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5) 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发包人擅自使用的，应在转移占有工程后 7 天内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转移占有后第 15 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每逾期一天，应以签约合同价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3.2.3 竣工日期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42 天内完成竣工验收，或完成竣工验收不予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3.2.4 拒绝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

对于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承包人完成整改后，应当重新进行竣工验收，经重新组织验收仍不合格的且无法采取措施补救的，则发包人可以拒绝接收不合格工程，

因不合格工程导致其他工程不能正常使用的，承包人应采取措施确保相关工程的正常使用，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当事人应当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接收工程的，发包人自应当接收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发包人逾期接收工程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需要试车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试车内容应与承包人承包范围相一致，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程试车应按如下程序进行：

（1）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承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48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通知中应载明试车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试车记录，发包人根据承包人要求为试车提供必要条件。试车合格的，监理人在试车记录上签字。监理人在试车合格后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自试车结束满24小时后视为监理人已经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监理人不能按时参加试车，应在试车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但延期不能超过48小时，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应予以顺延。监理人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提出延期要求，又不参加试车的，视为认可试车记录。

（2）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发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48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通知中应载明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试车合格，合同当事人在试车记录上签字。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试车的，视为认可试车记录。

13.3.2 试车中的责任

因设计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发包人应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承包人按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发包人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工期相应顺延。因承包人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承包人按监理人要求重新安装和试

车，并承担重新安装和试车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因工程设备制造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的，由采购该工程设备的合同当事人负责重新购置或修理，承包人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由此增加的修理、重新购置、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采购该工程设备的合同当事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如需进行投料试车的，发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组织投料试车。发包人要求在工程竣工验收前进行或需要承包人配合时，应征得承包人同意，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有关事项。

投料试车合格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投料试车不合格的，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整改，由此产生的整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非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投料试车不合格的，如发包人要求承包人进行整改的，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13.4.1 发包人需要在工程竣工前使用单位工程的，或承包人提出提前交付已经竣工的单位工程且经发包人同意的，可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的程序按照第 13.2 款（竣工验收）的约定进行。

验收合格后，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单位工程接收证书。已签发单位工程接收证书的单位工程由发包人负责照管。单位工程的验收成果和结论作为整体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附件。

13.4.2 发包人要求在工程竣工前交付单位工程，由此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13.5 施工期运行

13.5.1 施工期运行是指合同工程尚未全部竣工，其中某项或某几项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安装已竣工，根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需要投入施工期运行的，经发包人按第 13.4 款（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的约定验收合格，证明能确保安全后，才能在施工期投入运行。

13.5.2 在施工期运行中发现工程或工程设备损坏或存在缺陷的，由承包人按第 15.2 款（缺陷责任期）约定进行修复。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承包人应按以下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

- (1) 施工现场内残留的垃圾已全部清除出场；
- (2) 临时工程已拆除，场地已进行清理、平整或复原；
- (3) 按合同约定应撤离的人员、承包人施工设备和剩余的材料，包括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已按计划撤离施工现场；
- (4) 施工现场周边及其附近道路、河道的施工堆积物，已全部清理；
- (5) 施工现场其他场地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施工现场的竣工退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完成竣工退场，逾期未完成的，发包人有权出售或另行处理承包人遗留的物品，由此支出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出售承包人遗留物品所得款项在扣除必要费用后应返还承包人。

13.6.2 地表还原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恢复临时占地及清理场地，承包人未按发包人的要求恢复临时占地，或者场地清理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人恢复或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有关竣工结算申请单的资料清单和份数等要求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竣工结算合同价格；
- (2) 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款项；
- (3) 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或提供其他工程质量担保方式的除外；
- (4) 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的合同价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核查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经审核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审批，并由监理人向承包人签发经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人或发包人对竣工结算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

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书后28天内未完成审批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发包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并自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第29天起视为已签发竣工付款证书。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14天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发包人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56天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两倍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对发包人签发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发包人签发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天内提出异议，并由合同当事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复核，或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对于无异议部分，发包人应签发临时竣工付款证书，并按本款第（2）项完成付款。承包人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发包人的审批结果。

14.3 甩项竣工协议

发包人要求甩项竣工的，合同当事人应签订甩项竣工协议。在甩项竣工协议中应明确，合同当事人按照第14.1款（竣工结算申请）及14.2款（竣工结算审核）的约定，对已完合格工程进行结算，并支付相应合同价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最终结清申请单应列明质量保证金、应扣除的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内发生的增减费用。

(2) 发包人对最终结清申请单内容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修正后的最终结清申请单。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又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且自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5天起视为已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7天内完成支

付。发包人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56天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两倍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对发包人颁发的最终结清证书有异议的，按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办理。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5.1 工程保修的原则

在工程移交发包人后，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承包人应承担质量缺陷责任和保修义务。缺陷责任期届满，承包人仍应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各部位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

15.2 缺陷责任期

15.2.1 缺陷责任期从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但该期限最长不超过24个月。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该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合同约定期限进行竣工验收的，缺陷责任期从实际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合同约定期限进行竣工验收的，在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90天后，工程自动进入缺陷责任期；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自工程转移占有之日起开始计算。

15.2.2 缺陷责任期内，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如承包人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从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中扣除，费用超出保证金额的，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进行索赔。承包人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延长缺陷责任期，并应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前发出延长通知。但缺陷责任期（含延长部分）最长不能超过24个月。

由他人原因造成的缺陷，发包人负责组织维修，承包人不承担费用，且发包人不得从保证金中扣除费用。

15.2.3 任何一项缺陷或损坏修复后，经检查证明其影响了工程或工程设备的使用性能，承包人应重新进行合同约定的试验和试运行，试验和试运行的全部费用应由责任方承担。

15.2.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于缺陷责任期届满后7天内向发

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满通知后14天内核实承包人是否履行缺陷修复义务，承包人未能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维修费用。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14天内，向承包人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15.3 质量保证金

经合同当事人协商一致扣留质量保证金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已经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有以下三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 (2) 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质量保证金原则上采用上述第（1）种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有以下三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扣留方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原则上采用上述第（1）种方式。

发包人累计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如承包人在发包人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28天内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发包人应同时退还扣留的作为质量保证金的工程价款；保函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发包人在退还质量保证金的同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15.3.3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到期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申请返还保证金。

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应于14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

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应当按照约定将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对返还期限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发包人应当在核实后14天内将保证金返还承包人，逾期未返还的，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14天内不予答复，经催告后14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承包人的返还保证金申请。

发包人和承包人对保证金预留、返还以及工程维修质量、费用有争议的，按本合同第20条约定的争议和纠纷解决程序处理。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分部分项工程的保修期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5.4.2 修复费用

保修期内，修复的费用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1) 保修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2) 保修期内，因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承包人修复，但发包人应承担修复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

(3) 因其他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承包人修复，发包人应承担修复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5.4.3 修复通知

在保修期内，发包人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承包人予以修复，但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发包人可口头通知承包人并在口头通知后48小时内书面确认，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理期限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15.4.4 未能修复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拒绝维修或未能在合理期限内修复缺陷或损坏，且经发包人书面催告后仍未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修复范围超出缺陷或损坏范围的，超出范围部分的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5.4.5 承包人出入权

在保修期内，为了修复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有权出入工程现场，除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外，承包人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进场修复的时间。承包人进入工程现场前应获得发包人同意，且不应影响发包人正常的生产经营，并应遵守发包人有关保安和保密等规定。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发包人违约：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
-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
- (7) 发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8) 发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发包人发生除本项第（7）目以外的违约情况时，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通知，要求发包人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28天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承包人有权暂停相应部位工程施工，并通知监理人。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此外，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按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28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或出现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第（7）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16.1.4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后的付款

承包人按照本款约定解除合同的，发包人应在解除合同后 28 天内支付下列款项，并解除履约担保：

- (1) 合同解除前所完成工作的价款；
- (2) 承包人为工程施工订购并已付款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的价款；
- (3) 承包人撤离施工现场以及遣散承包人人员的款项；
- (4) 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前应支付的违约金；
- (5) 按照合同约定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其他款项；
- (6) 按照合同约定应退还的质量保证金；
- (7) 因解除合同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

合同当事人未能就解除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的，按照第 20 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与工程有关的已购材料、工程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并将施工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承包人违约：

-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4) 承包人违反第 8.9 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6)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
- (7)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8)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承包人发生除本项第（7）目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情况时，监理人可向承包人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此外，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出现第16.2.1项〔承包人违约的情形〕第（7）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或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后，承包人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因继续完成工程的需要，发包人有权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相应费用的承担方式。发包人继续使用的行为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6.2.4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后的处理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则合同当事人应在合同解除后 28 天内完成估价、付款和清算，并按以下约定执行：

（1）合同解除后，按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商定或确定承包人实际完成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以及承包人已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等的价值；

（2）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支付的违约金；

（3）合同解除后，因解除合同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和监理人的指示完成现场的清理和撤离；

（5）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进行清算，出具最终结清付款证书，结清全部款项。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暂停对承包人的付款，查清各项付款和已扣款项。发包人和承包人未能就合同解除后的清算和款项支付达成一致的，按照第 20 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16.2.5 采购合同权益转让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其为实施合同而签订的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合同的权益转让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在收到解除合同通知后 14 天内，协助发包人与采购合同的供应商达成相关的转让协议。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收集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并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合同当事人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监理人按第4.4款（商定或确定）的约定处理。发生争议时，按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不可抗力持续发生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28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7.3.1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17.3.2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1）永久工程、已运至施工现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坏，以及因工程损坏造成的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2）承包人施工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3）发包人和承包人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4）因不可抗力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由此导致承包人停工的费用损失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合理分担，停工期间必须支付的工人工资由发包人承担；

（5）因不可抗力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发包人要求赶工的，由此增加的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承包人在停工期间按照发包人要求照管、清理和修复工程的费用由发包人

承担。

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 84 天或累计超过 140 天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均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由双方当事人按照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的款项，该款项包括：

（1）合同解除前承包人已完成工作的价款；

（2）承包人为工程订购的并已交付给承包人，或承包人有责任接受交付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的价款；

（3）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而产生的费用，或因不能退货或解除合同而产生的损失；

（4）承包人撤离施工现场以及遣散承包人人员的费用；

（5）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前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其他款项；

（6）扣减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向发包人支付的款项；

（7）双方商定或确定的其他款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上述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上述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投保的，因投保产生的保险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8.2 工伤保险

18.2.1 发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在施工现场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监理人及由发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8.2.2 承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分包人及由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

参加工伤保险。

18.3 其他保险

发包人和承包人可以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具体事项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4 持续保险

合同当事人应与保险人保持联系，使保险人能够随时了解工程实施中的变动，并确保按保险合同条款要求持续保险。

18.5 保险凭证

合同当事人应及时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交其已投保的各项保险的凭证和保险单复印件。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18.6.1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则承包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导致未能得到足额赔偿的，由发包人负责补足。

18.6.2 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则发包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导致未能得到足额赔偿的，由承包人负责补足。

18.7 通知义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变更除工伤保险之外的保险合同时，应事先征得承包人同意，并通知监理人；承包人变更除工伤保险之外的保险合同时，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并通知监理人。

保险事故发生时，投保人应按照保险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对方。

19. 索赔

19.1 承包人的索赔

根据合同约定，承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应按以下程序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1) 承包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28天内，向监理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书，并说明发生索赔事件的事由；承包人未在前述28天内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权利；

(2) 承包人应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28天内，向监理人正式递交索赔报告；索赔报告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3) 索赔事件具有持续影响的，承包人应按合理时间间隔继续递交延续索赔通知，说明持续影响的实际情况和记录，列出累计的追加付款金额和（或）工期延长天数；

(4) 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28天内，承包人应向监理人递交最终索赔报告，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19.2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如下：

(1) 监理人应在收到索赔报告后14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对索赔报告存在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提交全部原始记录副本；

(2) 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索赔报告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28天内，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索赔处理结果。发包人逾期答复的，则视为认可承包人的索赔要求；

(3) 承包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索赔款项在当期进度款中进行支付；承包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19.3 发包人的索赔

根据合同约定，发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赔付金额和（或）延长缺陷责任期的，监理人应向承包人发出通知并附有详细的证明。

发包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28天内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发包人未在前述28天内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赔付金额和（或）延长缺陷责任期的权利。发包人应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28天内，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正式递交索赔报告。

19.4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如下：

(1) 承包人收到发包人提交的索赔报告后，应及时审查索赔报告的内容、查验发包人证明材料；

(2) 承包人应在收到索赔报告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28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发包人。如果承包人未在上述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则视为对发包人索赔要求的认可；

(3) 承包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发包人可从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赔付的金额或延长缺陷责任期；发包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19.5 提出索赔的期限

(1) 承包人按第 14.2 款（竣工结算审核）约定接收竣工付款证书后，应被视为已无权再提出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所发生的任何索赔。

(2) 承包人按第 14.4 款（最终结清）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中，只限于提出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发生的索赔。提出索赔的期限自接受最终结清证书时终止。

20. 争议解决

20.1 和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自行和解，自行和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20.2 调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调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采取争议评审方式解决争议以及评审规则，并按下列约定执行：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合同当事人可以共同选择一名或三名争议评审员，组成争议评审小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当事人应当自合同签订后28天内，或者争议发生后14天内，选定争议评审员。

选择一名争议评审员的，由合同当事人共同确定；选择三名争议评审员的，各自选定一名，第三名成员为首席争议评审员，由合同当事人共同确定或由合同当事人委托已选定的争议评审员共同确定，或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评审机构指定第三名首席争议评审员。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评审员报酬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承担一半。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可在任何时间将与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共同提请争议评审小组进行评审。争议评审小组应秉持客观、公正原则，充分听取合同当事人的意见，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标准、案例经验及商业惯例等，自收到争议评审申请报告后14天内作出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本项事项另行约定。

20.3.3 争议评审小组决定的效力

争议评审小组作出的书面决定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确认后，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双方应遵照执行。

任何一方当事人不接受争议评审小组决定或不履行争议评审小组决定的，双方可选择采用其他争议解决方式。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等及山东省、威海市有关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现行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执行通用条款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工程开工前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6套蓝图、电子版图纸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施工图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工程需要的施工组织设计及相关文件，相关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开工前一周内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一式两份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文本及电子版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2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预约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发包人代表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预约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项目经理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预约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总监工程师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由承包人自行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现场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执行通用条款。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执行通用条款。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身份证号： ；

职 务： ；

联系电话：0631-5185527 ；

电子信箱：hcqctgsgcb@163.com ；

通信地址：威海市文化中路 59-1 号 12 层环翠区城投公司工程部。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在施工现场行使发包人的一切权利和履行义务。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合同开工日期前至少 2 天。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发包人负责协调水、电、电讯线路的接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由承包人按开工需要接至施工场地（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按规范、设计文件、供货商的设备说明书等完成合同内的所有工作；全部工程（含资料）自检验收完毕后，承包人按照 GB/T50328-2014《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对建设工程施工文件进行归档，向发包人提交三份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工程施工资料；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承包人提交工程竣工结算。竣工验收备案必须完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最新规定以及城建档案部门对竣工资料的要求执行。施工单位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按主管部门要求整理并进行归档，直至取得《档案移交预验收》交给发包人。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 套（竣工审计资料 3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 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文本和电子文本。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①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和监理人，及时采取合理的探查、拆改或防护等措施，确保施工场地及周围原有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管线设施、水利设施、交通设施、公路设施等公共设施，农、林、牧、渔等民用设施，以及文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设施不受损害，确保生态环境不受破坏，避免施工对他人利益造成损害，并为发包人与第三人提供合理的方便条件，发包人承担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外合理增加的费用。

因承包人责任范围内应采取而未采取防护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合理，造成以上财产设施、生态环境、他人利益等损害的，由承包人承担损失和法律责任。

②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规程、自备材料和设备、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责任，有义务对设计文件的缺陷或错误提出补充或修改意见，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所有承包人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安全性承担责任，对临时设施等自备项目的设计、施工和使用承担责任。承包人应按照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质签章版蓝图）施工，对于发包人所提供的蓝图与电子版冲突的，承包人应及时上报监理单位，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③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④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⑤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标志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施工合同。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现场不得少于 25 天，项目经理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取得发包人代表的批准。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每发现一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每发现一次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批准，并取得发包人的许可。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每发现一次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且每发现一次支付违约金 500 元。

承包人对于项目经理及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任用及管理，达不到正常施工的要求，影响到工程的安全、质量、进度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同国家现行规定。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条款。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监理人应向承包人提供监理合同复印件），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和保修阶段监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监理合同，包括文明、安全、质量、进度、造价、

扬尘、环保、治安等进行监督管理，权限包括：日常事务的管理权，材料、工程质量的检验权，工程进度的检查、监督权，完成工程量及投资额的审签权，临时争议解决权，工程范围内交叉施工的协调等；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向监理人提供施工合同、投标文件、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施工组织设计等实施监理依据的相关资料。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工程停工令、暂停令的发布，工程延期、设计变更的审批，工程内容的增减，对合同约定义务变更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

职务：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

联系电话：___；

电子信箱：___；

通信地址：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总监理工程师未能会同合同当事人通过协商达成一致的，以及合同当事人任何一方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有异议的，按照第 20 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构成合同的任何合同文件中的相关约定或描述，均应理解为是对工程质量标准的定义，承包人应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标准和方法组织施工或修补缺陷。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12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环境保护法》等文件要求，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2) 承包人负责在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及第三方的安全。发包人不承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其单位人员或其他人员的伤亡赔偿或补偿责任。

(3) 工程施工中，承包人必须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杜绝安全质量事故的发生，如施工过程中确实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应及时书面报告发包人，在排除后方可施工。如现场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承包人应采取措
施，负责自费保护好事故现场。

(4) 在施工现场设置施工围挡和警示标志，做好安全施工工作。按标准设置围挡，要整齐牢固、美观整洁，宣传内容齐全；标志标牌符合要求，指定安全责任人，确保安全生产；施工人员要按要求挂牌上岗，安全帽要设置统一标识。如达不到规定要求的，除按发包人的要求整改达标外，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违约金。

(5) 承包人应从施工现场清除并运出承包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认为合格的使用状态。由于承包人未及时清理而发生的罚款、赔偿、纠纷等责任和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可从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维护稳定社会秩序、保障社会稳定的规定，积极配合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社会稳定工作，承担防止和解决因承包人工程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众事件和极端事件的义务。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照工程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严格遵守《建筑法》、《环境保护法》、《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达到威海市安全文明工地的要求，《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建筑垃圾治理的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5〕57号）等有关规定，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专项整治小组，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直接负责，保持场容场貌

整洁，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振动和照明产生的污染和危害。承包人承诺达到以下要求：

(1) 制定切实可行的扬尘控制专项方案，在至少开工前 2 天报监理人审批。

(2) 落实各项具体控尘措施，加大治理扬尘投入，落实项目部和项目经理扬尘控制责任，将扬尘治理纳入对项目部和项目经理的考核，加强企业员工（含农民工）上岗前培训，建立并施行扬尘控制工作奖惩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扬尘治理工作，设置专职保洁员负责现场清扫和保洁，与作业班组签订扬尘治理目标责任书，在工程现场公布扬尘投诉举报电话，将各项抑尘、降尘措施落实到操作层，使每个工程参建人员都能掌握扬尘控制知识和技能。

(3) 施工现场毗邻的建筑物、构筑物 and 深基坑、爆破施工等特殊作业可能造成环境损害的，承包人应当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危险的地段应当悬挂警戒标志，夜间设置警示灯。在车辆、行人通过的地方施工，应当对沟、坑、井等进行覆盖，并设置施工标志和防护设施。

(4) 开挖前探清各种管线的分布情况，做好标识，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5) 施工产生的渣土等废弃物日产日清。

(6) 在闹市区施工使用低噪音机械设备，确需夜间施工的，安排低噪音工序。

(7) 承包人违反以上要求，应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下达的责令停止施工和限期改正的行政处罚，接受停工整改期间由主管部门安排的专项整治管理教育，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罚款、记不良行为记录、资质降级、资质吊扣及清出建设市场等行政处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应通过新闻媒体向全体市民公开致歉。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另行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图纸会审后5天内将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提报给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各一份。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收到后 7 天内应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收到后7天内应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进度计划施工，若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采取增加人员和机械设备等必要措施的加快进度，因此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在合同总工期未变的前提下，监理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需对工程分阶段工期进行调整，承包人应服从，因此费用变化不予调整。

施工过程中存在批价时，承包人应积极上报签证单或价格确认单等文件，发包人严格按照合同、计价规范等要求进行公平公正的价格确认。同时，承包人应持为项目服务的态度继续组织施工，不得以价格未确认等原因拖延施工，如若出现类似情况，将给予 10000 元/次违约处罚，并不免除承包人继续施工的责任和义务。

逢重大接待活动、专项整治活动或重点工程检查活动等，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采取特殊设施封闭施工现场、工程暂停回避等特殊要求，因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耽误的工期顺延。承包人确有困难无法达到以上要求的，发包人可切块另行发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合同工期内（合同工期不足 90 天的，按 90 天计）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每延期一天承担合同价格 1‰的违约金。承包人无正当理由连续停工 15 日或累计停工 30 日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施工合同，承包人承担工程总造价 5%的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10 年以上一遇的洪水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八级以上连续 4 小时的大风，200 毫米以上的暴雨； 38℃以上的高温或-20℃以下的低温，且连续超过 3 天；其它双方共同认为是异常恶劣气候。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8. 材料与设备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工程量清单已标价主要材料与工程设备（以下简称材料）采购前，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提前提报采购方案，监理人与发包人共同审核采购方案。需要考察的材料，由发包人、监理人、设计人（特殊材料可邀请区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成立考察小组会同承包人，结合采购方案共同考察生产厂家，承包人为考察工作提供方便条件。考察小组对考察过程中生产厂家展示的生产工艺、原材料质量、材料质量、企业经营状况和市场信誉等情况进行考察，承包人有权对考察小组的考察结论提出质疑。经考察小组和承包人共同认定合格的生产厂家才具备供料资格，承包人如果私自采购和使用未经考察的材料，应按监理人的要求进行整改，并承担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考察合格的材料属使用前必须进行检验或试验的，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在施工过程中出现材料质量缺陷时不免除承包人的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承包人应依据采购合同追究供应商的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按规定计取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其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执行通用条款。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执行通用条款。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执行通用条款。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监理人指令。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由发包人组织设计单位、承包人、监理单位、审计单位共同确认后方可发生变更，变更工程所发生的工程量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按实签证。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工程量以设计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单价以中标综合单价为准。工程施工期间工程变更部分价款由发包人与审计单位核实。

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计价方式，结算时按现场实际发生的情况，根据清单约定的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调整总价。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2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2天内审批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作为承包人综合考核的依据。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通用合同条款第1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通用合同条款第1、3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约定暂估价属于材料费的，材料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的样品需通过发包人的确认并封存样品，材料价格由发包人、承包人、总监和审计单位等相关部门一同确认。约定暂估价属于施工费用的，清单中没有或没有相似的子目，按结算方式套用相关定额，施工费用可核定综合单价的由发包人、承包人、总监和审计单位等相关部门一同确认综合单价。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依据“威住建通字[2018]23号”相关规定对主要材料价格调整。（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1.1.1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承包人的投标价格中包含的可调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幅度约定为基准价的±5%。波动幅度在基准价±5%以内的材料价格不作调整。可调材料价格上涨（下跌）超过基准价±5%的，调整超过基准价±5%以上的价差。按照月度比对调整。

11.1.2 可调价主要建材单价价差取定：在施工工期的每月内进行价格比对。

基准价=202（）年（）月-（）月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的建材价格的中限。

涨跌幅度=（施工日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发布的建材价格的中限-基准价）/基准价×100%。

可调价建材价格涨跌幅度±5%以上，则进行价格调整；涨跌幅度±5%以下，则按照中标价格不调整。

①上涨超过5%时，调整材料单价价差（正值）=施工日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发布的建材价格的中限-基准价×1.05；

②下跌超过5%时，调整材料单价价差（负值）=施工日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发布的建材价格的中限-基准价×1.05；

设局官网发布的建材价格的中限-基准价×0.95；

11.1.3 可调价主要建筑材料数量的取定：

施工期内，监理日志和施工日志以及承发包人等现场确认材料入场时间及数量。如遇可调价的月内，调价材料的数量依据上述确认的材料数量计入进行调价。

11.1.4 主要建筑材料价差调整金额的计算：

主要建筑材料价差调整金额=调整材料单价价差（正负值）×确认调差材料的数量。可调价主要建筑材料总价差计取规费、税金，不再计取其他费用。

11.1.5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上涨差额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延误期间发生的材料价格上涨差额由承包人承担。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 变更价款确定的原则：

(1) 清单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清单已有的价格变更清单价款；

(2) 清单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清单价款；

(3) 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照 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5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价目表》、2015 版《山东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5 版《山东省园林绿化消耗量定额》、2002 版《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5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价目表材料机械单价》、与之上述配套的最新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威海市价目表》（机械执行 2015 年省机械单价）、《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威海市价目表》及最新的与施工同期的省市价目表等造价文件规定、以及省市有关造价调整文件等编制计算，市场人工费按 74 元/日，此部分结算价乘以下浮系数执行，下浮系数=(1-中标价/上限控制价)*100%，且不小于 5%。

(4) 若结算过程中发现综合单价存在畸高项或不平衡报价的，审计单位有权按施工当期的公允价格对综合单价予以调整。

(5) 投标报价中的规费、税金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相应规定足额计取，结算时排污费按实际发生计取。

2. 其中投标文件中自主报价的材料，结算按投标文件中报价计算；投标文件中暂定价格的材料及变更增加的新材料，依法不需要招标的，由承包人提出，发包人、监理单位共同确定，结算时调整。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额的 20%。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协商。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现场实际发生，根据清单编制说明规定的计算规则计算。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发包人结合完成工程量和工程造价情况确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执行通用条款。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合同款随工程进度拨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额的 20%，第一次进度款拨付至合同额的 20%，第二次进度款拨付至合同额的 30%，第三次进度款拨付至合同额的 20%，结算审核完毕后拨付至结算额的 90%，剩余工程款待缺陷责任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的情况下，30 日内

无息返还。

付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商票等支付方式或双方认可的支付方式均可。
如遇政策性、不可抗力等因素停工，承包人可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申请的工程进度款不得超过合同额的 60%，最终以审计单位审核通过的价格进行拨付。

发票：承包人应于每次收款前向发包人开具符合法律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逾期开具的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并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同第 12.4.1 (付款周期) 的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承包人必须在规定时限内将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报告按工程师的要求交监理工程师审核，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后报送发包人，最终工程量报告需在竣工验收后一周内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通用条款，发包人可根据项目特点、工期调整、不可抗力等因素调整。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12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按照第 20.1 (和解) 的约定处理。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照第 20.1 款 (和解) 的约定处理。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每延期一天承担合同价格 1% 的违约金。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执行通用条款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执行通用条款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90 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发包人签收后予以审计，以审计结果作为竣工结算依据。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第 20.1 (和解) 的约定处理。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3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防水质保 5 年。)。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3%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质量保证金为合同价格的3%。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质量缺陷、发包人或第三人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修复责任、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详见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属于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通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4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执行，每违约一次，承担合同总价款的 1% 的违约金。出现违约情况发包人提出整改意见，承包人拒不接受意见，发包人可追加违约金、停止付款及终止合同。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按通用条款第 20.1 [和解] 的约定处理，其中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无偿提供给发包人。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10 级以

上的大风，且连续超过 8 小时，日降雨量 50mm 以上的暴雨，且连续超过 1 天；百年一遇的山洪，五级以上的地震，国家法定的传染病疫情及其他不可抗力范围内的条件。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9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各自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费用自理。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环翠区 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1. 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暂估价）的配合费不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当专业

分包单位确定后，在总包方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的现场施工管理协议中另行确认。配合费按照以下原则确定：专业分包工程不超过专业工程造价（扣除甲供材料及设备费）的 2%。承包人对专业分包承担连带责任。

2. 因后期施工场地需要、文明施工要求、政策要求等增加的临设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不予另计。

3. 本工程按照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取费基础为合同签订时执行的不含税省价目表。投标报价税金按照不含税造价的 9%计取，承包人需按此税率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出现因承包人根据税务主管部门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导致其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与投标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承包人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4. 列暂估价的材料或项目，发包人授权承包人采购或施工，也可以在适当或必要的时候，收回此授权。无论发包人是否给出暂估价格，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发包人保留自行采购的权利。

5. 石材、电线、电缆、电器仪表箱、墙壁开关、插座、水泥、钢材、PVC 排水管材及管件、PPR 给水管材及管件材料结算时另行核准材料价格，经核准的实际材料价和中标价格产生差价的，给予找补差价，差价不再参与取费，只计取规费与税金。

6. 对于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应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防治扬尘的控制措施。

7. 发包人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按比例将农民工工资拨到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承包人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为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工程款的一部分，每节点应结算的工程款扣除该节点内已支付的农民工工资，剩余工程款为每节点应付工程款。

8. 承包人应当严格制定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措施，有效防止影响社会安定的群体事件发生，并保障发包人免于因承包人（包括其分包人）拖欠工人工资而可能遭受的任何处罚、损失和损害等。若出现上述情况，按承包人违约处理。

9. 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不达标的，每出现一次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情节严重的，被上级主管部门通报的，每出现一次扣除违约金 50000 元。

10. 承包人不按照规定时间提报农民工工资申请资料和支付农民工工资的，每出现一次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农民工工资监督平台合同录入率低于 100%、考勤率低于 75%的，未按要求整理农民工工资档案的，被上级主管部门通报的，每出现一次扣除违约金 5000 元。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无息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

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包括下列“工程量清单说明”及给定的格式文件和附录中的工程量清单的内容。

注：EXCEL 格式文件中表格系统无法生成的须上传至“商务标—商务标附件”中。

工程量清单总说明

一、报价人须知：

1. 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2.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 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4. 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二、工程名称：华夏培训中心 7 号楼改造工程。

三、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华夏产业园内，改造范围为华夏培训中心 7 号楼三层-七层部分。

四、工程招标范围：

1. 土建部分：墙面、地面、顶棚、门、屋面及外墙等的拆除及新建，成品家具购置等。
 2. 安装部分：拆除部分、强电系统、弱电系统、给排水（含雨水）系统、热水系统及卫生洁具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工程、室外工程，其中：
 - （一）弱电系统：主要包括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电视电话系统、客控系统。
 - （二）室外工程：室外消防给水、室外阀门井等。
-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验收、保修及相关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两者不一致的，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具体招标范围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五、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编制依据：

1. 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等。
3. 《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22 版)。
4. 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计价管理办法和有关计价要

求。

5. 工程项目设计图纸、图纸问题答疑及现有的地勘报告等。

6.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七、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八、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场内外道路、存贮空间、装运吊装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在建主体工程的实际情况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现场条件、招标文件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本清单说明及子目规定的计算规则，结合施工方案、技术规范、技术装备、技术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及市场行情等规定综合分析及测算进行报价。

十、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以及不同专业交叉作业影响，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

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超高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自主报价材料的采保费、损耗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十二、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综合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内。

十三、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十四、投标人须完成按照有关标准规定对建筑以及材料、构件和建筑安装物进行的一般鉴定检查，由此产生的检验试验费投标人在报价时须予以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五、投标单位作为总承包单位，必须负责收集整理总承包范围内所有项目（包括各分包单位）的施工资料并归档，相应发生的费用也应充分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十六、工程施工中，为保证工程质量，投标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七、所有材料均应选用符合国标的产品，招标人规定品牌档次的材料要在投标文件中注明选用材料、设备的品牌（由投标单位在商务标中单独列，不规定格式），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的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建设单位同意后方可使用；若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质量档次要求，建设单位有权指定供应商，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八、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规费和税金必须足额计取，取费基数及费率须按规定计取不得调整。

十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须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投标报价时税金均按不含税造价的9%计取，中标后需按此税率开具增值税发票。若出现因中标单位纳税资格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税率与投标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中标单位实际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税率计取。规费费率按现行规定计取。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在投标报价时按照现行规定费率计取，在竣工结算时，凭有关部门出具的缴费凭据按实结算（不包括违规的罚款）。

二十、报价应考虑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浮动和政策性调价等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结算时合同价格不因此调整，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二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1. 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

3. 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因建设单位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建设单位给予找补差价，差价只计取规费、税金。
4. 所有投标报价材料均应包括其采购保管费用、运输费、施工现场内外搬运费等所有费用，并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材料的损耗率，结算不再因损耗及运距等因素而调整综合单价。
5. 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水电及施工过程中用水、用电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并且根据水源电源接入点及平面布置，不到位的管线等所需费用全部包含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的费用。
6. 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等因素，不得对周围景区、露营地及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及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其中施工扬尘治理应达到威住建通字【2017】9号、威住建通字【2017】38号文、《2020年全市建筑施工扬尘治理提升行动工作方案通知》的要求。
7. 投标单位为本工程提供的各类车辆及机械设备费用，包括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装卸、拼装、交通标示牌、警示牌等所有费用，应包括在清单报价中，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自身原因发生的各种机械的多次进出场和机械停滞的费用及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8. 投标报价要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的赶工期增加费，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9. 投价单位依据项目的工程特点、现场实际情况、主管部门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等综合考虑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及临时设施费。
10. 投标单位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工通道（垂直）、材料垂直运输、设备垂直运输等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11. 投标单位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因施工现场场地狭窄而增加的材料场外二次搬运费、吊装费、装卸等费用。
12. 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省级安全文明要求，报价中须充分考虑此部分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13. 本工程总价措施费包干计取，单价措施项目按给定的清单格式及工程量进行自主报价，结算时按实调整。填报单价措施费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完成本项目（清

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与此项目有关的风险因素等一切费用,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再调整。

14. 因变更等其他因素增加的清单外项目,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其造价按如下方式确定:参考2016年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年版《山东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相关规定。此部分结算价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5%。无法套用定额的子目,由各相关部门(单位)根据相似工程项目的综合单价共同确定该综合单价。

15. 招标图纸设计不完善或节点遗漏等情况,各投标单位应结合施工经验及规范充分考虑该部分费用并计入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二十二、建筑工程清单报价时,投标单位应注意:

1. 工程现场至垃圾弃置点沿途产生的费用、弃土点的场地费用及土方整理、归集、倒运费等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以及弃土地点的道路畅通,避免土方堆放存在的安全隐患所发生的各种费用(包括垃圾弃置点的修路、挖掘机堆土、挖掘机进出场等);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2. 投标单位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场地出入口运输车辆的高压水枪、洗车池、排水沟等清洗、排水费用、车顶覆盖费用、运输过程中的洒水降尘保洁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3. 所有涉及砂浆项目的报价应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政府的相关规定考虑砂浆的施工方式,实际施工中无论是否采用预拌或采用现场搅拌,结算时均不调整报价中的单价。砂浆价格应综合考虑砂浆罐的租赁费,结算时不再另计取。结算时砂浆的品种及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规费、税金。

4. 砌块墙的报价中投标单位要考虑墙体顶部处理及底部砖砌体等零星项目,结算时不因

此调整工程价款。所有填充墙顶部、底部砌体材质及砌筑要求均采用新标准。

5. 墙地面块料镶贴,投标单位应综合考虑块料本身的性质选择适当粘贴材料和适当比例,无论实际采用何种施工工艺及材料,结算时关于辅材及工艺的使用所增加或减少的费用均不作调整,如清单描述地面块料采用素水泥浆粘结,而报价单位应考虑质量效果实际采用其它粘贴材料时,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6. 块料面层中所含砂浆标号与实际施工中的标号不同时，结算时对与此有关的项目不进行换算。结算时块料面层的规格有变化时，只调整清单子目中块料面层的材料差价，人工费、机械费等其他费用不再调整。
7. 墙面地面块料、石材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的损耗、设计造型、规范和设计要求排版对缝及特殊图案加工等，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相关规范铺贴，期间造成的材料损耗等增加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8. 块料、石材须考虑切割（含弧形）、套割、对缝、吊装、材料损耗等；还须考虑石材表面防护、磨边、倒角、开孔、凹槽、拉槽、串边及异形加工费用等，结算时不另计相关费用。
9. 块料材料（瓷砖、石材）本身的防护剂、表面处理等需满足清单、设计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
10. 天棚吊顶均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清单项中有特殊说明的除外），跌级造型（无论是否是灯带）及侧帮封堵均已列在清单内，结算时均不再单独计算。
11. 块料面层（含瓷砖、石材）的粘接方式，施工单位在投标时应综合考虑，无论是胶粘还是砂浆粘贴，结算时不再调整；石膏板间刷白乳胶及石膏板面嵌缝，均包含在相当报价内，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2. 涂料及油漆，均应按照图纸要求的成活遍数进行报价，结算时不因涂刷次数增加而调整费用。现场施工时，招标人有权根据观感要求施工单位增减涂刷遍数。
13. 装饰工程的收边、收口，无论施工图及清单中是否提出，投标单位应将可能发生的费用综合考虑到报价中，中标后不得调整，也不另行签证。抹灰、找平层、垫层等投标报价考虑素水泥砂浆的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4. 各种装饰面层工程量计算以有效的外露设计成活面积为准，因特殊造型所涉及到的材料损耗及切割费用要综合考虑在装饰面层报价内，结算时不再调整单价。
15. 各种阴角位置白色硅胶或玻璃胶填缝均已包含在各项清单单价中，不单独计价。各种边缝处理均视为已包含在各项清单单价中，不单独计价。
16. 木材面、木板面、钢龙骨面等材料均按规范刷防腐防火（无论清单项目特征中是否明确说明），应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相关规定做防火、防腐处理，现场施工必须达到合格质量要求，清单报价时在单价中考虑此项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

17. 防水工程量按照外露展开的防水面积计算，清单报价中应综合考虑附加层、阴阳角等各叠加位置、防水接头处理（如刷聚氨酯等）、施工损耗及压条、各类套管端口防水处理等费用，结算时不增加其他费用。

18. 基层无论是拆除受到破损还是原来存在破损，均需要修复完善，其费用含在相应项的综合单价中，其费用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

二十三、安装工程清单报价时，投标单位应注意：

1. 配电箱（柜）清单项中包含无端子外部接线及基础型钢制作安装、接地等工作内容，其中设备自带的控制箱均包含在设备本体报价中，不单独列清单项。

2. 电线、电缆敷设工程量是按设计图示尺寸实际长度计算，包括水平、垂直走向、各处预留长度及附加长度，敷设方式不论是沿桥架还是穿管敷设，结算时均不因敷设方式而调整。低压电缆的中间头及终端头亦考虑在电缆敷设综合单价中，电缆敷设时不论采用何种连接方式，单价均不做调整。

3. 所有管道安装报价中都包含管道、管件（含卡箍管件等所有管件）、消毒冲洗、水压试验、灌水试验、系统吹扫、管卡、支架制作安装并防腐处理等与之相关的工作内容，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4. 综合单价应综合不同安装操作高度增加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5.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设计说明的相关做法及要求编制清单综合单价。

6. 投标单位应充分仔细阅读图纸，综合考虑高层、管井、暗室、吊顶等施工中的相关费用，结算时不论采用何种方案，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7. 投标单位应综合考虑各类风管、水管、电管、桥架等穿越防火分区打、堵洞及防火封堵等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8. 风机等设备类安装均包含本体固定、安装、调试、二次灌浆、减震措施、设备的吊支架制作安装及防腐等相关内容。

9. 设备本体调试、软件安装调试、系统调试及联动调试、整体培训及试运行，应依据施工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本项目所有系统调试、试运行、接口费用等有清单子目的单独报价，没有单列清单项目的应综合考虑在相应的清单报价中，结算时不再增加此类费用。

二十四、以下材料和设备及相关配件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品牌，不规定格式，由投标单位在商务标书单独列明。所选用的产品性能档次须相当于或优于以下品牌中档及以上档次的性能标准，如未注明，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一) 建筑部分

1. 无机涂料:三棵树、花王、龙牌;
2. 乳胶漆:立邦、紫荆花、多乐士;
3. 腻子:立邦、紫荆花、多乐士;
4. 瓷砖:美陶、东鹏、冠珠;
5. 水泥:山水东岳、冀东、华润;
6. 钢材:莱钢、莱钢永锋、宝钢;
7. 防水:北方创信、潍坊京九、潍坊宏源;
8. 石膏板:泰山、神州、华美;
9. 预拌砂浆:华润、海螺、山水。沙子为优质河沙;
10. 轻钢龙骨:拜尔、龙牌、鸿星、艾士富;
11. 阻燃板:莫干山、鹏鸿、千年舟、焰盾;
12. 木饰面板:上海华恩、江苏亨洋、上海康博;
13. 成品门及门套:上海华恩、江苏亨洋、上海康博;

(二) 安装部分

1. 镀锌钢管、衬塑钢管:天津友发、河北东升、莱阳莱重、天津利达、天津君诚、本钢;
2. 阀门:上海二阀、上海海工、埃美柯、上海冠龙、上海良工、天津纽威(诺威斯特);
3. 铜阀:埃美柯、上海冠龙、詹姆斯伯雷、杰克龙、天津纽威(诺威斯特);
4. 报警阀类、水流指示器、信号阀、水泵接合器、喷淋头:上海金盾(海盾牌)、成都捷晟、福建天广(天广牌)、济南迈克、浙江长城;
5. 风口:格瑞德、金光、莱宝、亚太、浙江上虞、浙江上风、靖江顺欣、靖江九州、北京汉邦;
6. PPR、UPVC、HDPE 管:中财、联塑、埃美柯、日丰、伟星;
7. 金属软管:上海京生、泰州科华、佛山塑力;
8. 灯具:佛山照明、三雄极光、飞利浦、企一、西蒙、欧普;
9. 应急照明灯具:劳士、敏华、元亨、振辉;
10. 开关、插座:松下、西门子、施耐德、三雄极光、飞利浦、罗格朗;
11. JDG 管:华成、飞界、青岛鸿雁;

12. PVC管：威海华纳、威海金泓、中财、伟星、埃美柯、威海远通、日丰；
13. CPVC管：华纳、伟星、埃美柯、联塑；
14. 盘管开关：麦克维尔、约克、特灵、荏原、天加、江森；
15. 电线、电缆：文登昆崙、无锡江南五彩、远东、中鲁、宝胜、上上、阳谷；
16. 卫生器具：法恩莎、箭牌、TOTO、科勒；
17. 消防产品：北大青鸟、利达华信、山鹰、海湾、海盾；
18. 消火栓箱、消火栓：福建天广、颖龙、金盾、上海威逊、闽安；
19. 干粉灭火器：青岛楼山、福建天广、金盾；
20. 智能疏散系统：威海凯瑞、济南电之星、拿斯特、中消智能、本安科技、济南合力达、
21. 变频多联机：格力、美的、海尔、海信；
22. 电脑、服务器：海康、戴尔、普天达、联想；
23. 录像机：海康、普联、大华；
24. 视频监控：大华、海康、宇视；
25. 信息发布：狄卫、视展、随起；
26. 网络交换机：锐捷、华为、普联；
27. 网线：清华同方、海乐、一舟；
28. 客控：霍尼韦尔、杰龙、邦威；

二十五、特别说明：

1. 投标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报价表样顺序逐一填报，若有疑问按规定提出答疑，其中投标报价表样中已给定了暂估综合单价，投标单位应按照给定的金额正常计取规费税金后计入投标总价中，不得任意删除或者更改金额，否则视为否决投标。
2.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列入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中，投标单位必须按专业工程暂估价表中给定的金额正常计取规费税金后计入工程总造价中，不能随意删除、改动。
3. 专业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暂估价工程)的总包服务费不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当专业分包单位确定后，在总承包方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的现场施工管理协议中另行确认。

本次招标不包含优质优价相关费用，如发生按照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另行结算。

第六章 图纸

以招标答疑方式上传

C18779A6-814E-4C95-B64E-ABE4FED54077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工程建设地点现场条件：

- 一、现场施工条件：建筑道路通畅、场地平坦。
-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 三、有关安全生产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件的参考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 7 号楼改造工程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项目经理	姓名： _____	
3	工期		
4	质量标准		
5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承诺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 _____（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加盖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加盖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方式（手机）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及社保证明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此表可空不填内容）

投标人：_____（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评分办法补充说明

一、技术标（暗标）施工组织设计

备注：评委在充分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分别酌情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缺项条不得分。施工组织设计打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有效投标文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最终得分。

二、商务标补充附件需满足以下要求

1、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计价软件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2、投标报价文件封面须经有资格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的，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否则否决其投标。

3、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附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接受该项目邀请截图)
1.2	响应性评审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投标函附录。另需审查: 1、投标报价:不超控制价(人民币1790万元); 2、工期:90日历天; 3、质量标准: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承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投标有效期:90天。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除法人身份证明、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社会保险缴纳证明(2025年7月至2026年1月或2025年8月至2026年2月)扫描件。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拾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注: 1、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附企业银行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等)及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2、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5、投标保证金免交的情形: 截止2025年12月,投标人行业信用评价等级达到最高级别或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等级为A+,且近3年内未发生工程质量和安全事故并无行政处罚的投标人,免收投标保证金。附:(1)行业信用评价结果或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等级证明材料。(2)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中国(山东)(credit.shandong.gov.cn)查询的信用报告。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1.5	资格预审更新资料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如果有)
2	技术标 [15.00] (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1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1位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	1.50	(1.5分)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施工段划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2.2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等	1.50	(1.5分)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
2.3	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1.50	(1.5分)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先进可行,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2.4	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	1.50	(1.5分)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且措施齐全,预案可行。
2.5	环境、地下管网、地上设施保护,冬季、雨季施工方案,建筑垃圾措施	1.50	(1.5分)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措施(包括:(1)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措施、落实渣土车运输管控措施等污染控制措施等;(2)对于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应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污染控制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冬季、雨季施工方案,建筑垃圾减量化目标及措施。
2.6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1.50	(1.5分)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7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1.50	(1.5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障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等)。
2.8	资源配备计划	1.50	(1.5分) 资源配备计划。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 与进度计划呼应, 满足施工需求。
2.9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	1.50	(1.5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 (采用暗标方式, 不得涉及人员姓名、公司名称等暴露投标人身份的内容)。
2.10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配合等	1.50	(1.5分)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与发包、分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
3	资信标 [10.00]		
3.1	项目管理机构	10.00	通过系统勾选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项目经理1人、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质检(量)员1人、机械员1人、专职安全员1人。且与资格预审的提供的项目管理机构一致, 得10分。 注: 在资信标补充附件中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带水印的"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截图。
4	商务标 [75.00]		
4.1	投标报价	60.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 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C = \text{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 \times \text{下浮系数}K1 \times \text{权重比例}Q1 + \text{招标控制价}B \times \text{下浮系数}K2 \times \text{权重比例}Q2$。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计算过程: (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 \leq 6$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n > 6$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 招标控制价。 $K1$: 0.95,0.96,0.965,0.97,0.98。 $K2$: 0.9。 Q: 权重比例$Q1 + Q2 = 100\%$, $Q1$、$Q2$取值均应$\geq 30\%$。 $Q1$: 0.65,0.66,0.67,0.68,0.69,0.7。</p> <p>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 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 相同得满分</p> <p>每高于基准价1%, 扣减1分, 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 扣减0.5分, 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4.2	分部分项	12.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 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 (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 \leq 4$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n > 4$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清单全部参与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 总分值 / 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 以基准价为基础, 清单单(合)价每高1%减$1/N$, 减完为止。每低1%减$0.5/N$, 减完为止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p>
4.3	措施费项目报价	3.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 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费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 (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 \leq 4$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n > 4$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 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 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 扣减0.3分, 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 扣减0.3分, 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7900000.00

专家个数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 3 个。

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 承包人分包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 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1	装饰工程				
2	安装工程				
3	室外工程				
	合计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 承包人分包的 专业工程暂估价 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1	装饰工程				
1	拆除工程				
2	土建				
3	精装修				
2	安装工程				
1	安装拆除工程				
2	普通安装工程				
3	消防工程				
4	暖通空调工程				
3	室外工程				
1	室外水安装				
2	室外水土建				
合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5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合计=1+2+3+5+6+7+8+9+10+11		
	土建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合计=1+2+3+5+6+7+8+9		
	精装修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5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合计=1+2+3+5+6+7+8+9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合计=1+2+3+5+6+7+8+9+10+11		
	普通安装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页 共5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合计=1+2+3+5+6+7+8+9+10+11		
	消防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合计=1+2+3+5+6+7+8+9+10+11		
	暖通空调工程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页 共5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合计=1+2+3+5+6+7+8+9+10+11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合计=1+2+3+5+6+7+8+9+10+11		
	室外水土建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4	规费前合计		
5	规费		
5.1	安全文明施工费		
5.1.1	安全施工费		
5.1.2	环境保护费		
5.1.3	文明施工费		
5.1.4	临时设施费		
5.2	社会保险费		
5.3	住房公积金		
5.4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5.5	优质优价费		
6	税金		
7	扣除社会保险费		
8	扣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9	不计取甲供税差		
10	设备费		
11	设备费调差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5页 共5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 暂估价(元)
	合计=1+2+3+5+6+7+8+9+10+1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011604001001	平面抹灰层拆除	1.砂浆种类及厚度: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抹灰层,基层清理、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3.拆除部位:卫生间、服务室找坡层	m2	541.29			
2	011604001002	平面抹灰层拆除	1.砂浆种类及厚度: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抹灰层,基层清理、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3.拆除部位:瓦屋面、上人平屋面	m2	2960.5			
3	011604001003	平面抹灰层拆除	1.砂浆种类及厚度:1:8水泥膨胀珍珠岩找坡1%最薄处40厚 2.工作内容:拆除找坡层,屋面清理、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3.拆除部位:平屋面	m2	228.82			
4	011607002001	防水层拆除	1.防水层种类:SBS、SBC防水卷材,厚度及遍数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防水卷材、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4.部位:卫生间、服务间、屋面	m2	4023.674			
5	011603001001	木地板拆除	1.拆除构件的厚度或规格尺寸: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木地板及泡沫塑料衬垫、找平层、金属分格条,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2187.76			
6	011605001001	平面块料拆除	1.饰面材料种类及规格:地砖,规格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地砖及砂浆结合层、找平层,楼面清理、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1969.29			
7	011605001002	平面块料拆除	1.饰面材料种类:过门石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过门石及砂浆结合层、找平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38.32			
8	011605001003	平面块料拆除	1.拆除的基层类型:综合考虑 2.饰面材料种类:原有窗台板 3.工作内容:拆除破损窗台板及粘结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5			
9	011605001004	理石洗濑台拆除	1.拆除方式:自行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理石台面、洗手盆及型钢骨架,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3.工程量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54.1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	011605002001	立面块料拆除	1.饰面材料种类:墙砖、踢脚等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墙砖及粘结层、找平层,楼面清理、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2234.04			
11	011605002002	立面块料拆除	1.饰面材料种类:大理石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拆除范围:原墙面建筑做法拆除至砌体墙 4.工作内容:拆除理石门套及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5.部位:电梯门门套	m2	11.2			
12	011608002001	铲除涂料面	1.铲除部位名称:涂料面层,铲除后基层需达到二次装饰的施工标准 2.拆除方式:自行考虑 3.工作内容:铲除涂料,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4.部位:涂料内墙面	m2	7197.49			
13	011608002002	铲除涂料面	1.工作内容:打磨原外墙涂料,清理基层,需达到二次装饰的施工标准 2.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3.部位:外墙面	m2	3557.381			
14	011610001001	木门拆除	1.门窗洞口尺寸: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木门及门套,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500.68			
15	011603001002	木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原有踢脚线 2.工作内容:拆除原踢脚线、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3.部位:标间	m	2771.99			
16	011610002001	金属窗拆除	1.拆除铝合金窗,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m2	113.036			
17	011610002002	金属门拆除	1.拆除消防栓门,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樘	20			
18	011606003001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2.龙骨及饰面种类:综合考虑,包含吊筋、封边等 3.其他: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4.工程量按天棚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m2	4090.59			
19	01B001	窗帘盒拆除	1.材质及规格:综合考虑 2.拆处方式:综合考虑 3.其他: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4.工程量按延长米计算	m	395.8			
20	011603001003	木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木质花格、木墙面板 2.部位:门厅墙面及月亮门造型处 3.工程量按投影面积计算	m2	28.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1	011614002001	原有吧台拆除	1.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2.拆除后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座	1			
22	011603001004	木窗套拆除	1.拆除构件的厚度或规格尺寸: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原有窗套及基层,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m	1478.9			
23	011609002001	玻璃隔断拆除	1.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2.拆除后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3.部位:卫生间	m ²	437			
24	011614006001	窗帘及轨道拆除	1.材质: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拆除后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4.工程量按轨道长度计算	m	907.8			
25	011613002001	玻璃镜拆除	1.拆除部位:墙面 2.样式:是否带框及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3.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拆除后楼面清理、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m ²	345.8			
26	01B002	成品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厕纸盒、毛巾架、置物架、吹风机等 2.材质及规格:综合考虑 3.拆除后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个	380			
27	01B003	保温层拆除	1.工作内容:拆除70mm厚挤塑聚笨板,清理基层、旧料指定地点堆放、垃圾清扫成堆 2.部位:屋面 3.工程量按实际拆除面积计算	m ²	2253.85			
28	011602002001	钢筋混凝土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混凝土找平层 2.拆除构件的厚度或规格尺寸:35mm厚C15细石混凝土内配 ϕ 6@500*500钢丝网 3.部位:瓦屋面	m ²	2025.03			
29	01B004	拆除瓦屋面	1.内容:拆除水泥瓦及顺水条挂瓦条 2.拆除后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3.工程量按实际拆除面积计算	m ²	2025.03			
30	011607001001	刚性层拆除	1.拆除内容:30厚1:3水泥砂浆内配 ϕ 4@200双向配筋 2.拆除后旧料堆放到指定地点、垃圾清扫成堆 3.部位:平屋面	m ²	202.503			
31	01B005	损坏GRC构件拆除	1.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拆除到指定部位、工作面清理、垃圾清理、指定地点堆放,满足下一道施工工序要求 3.按实际拆除长度计算,规格综合考虑	m	175.65			
32	01B006	拆墙空鼓外墙	1.确定空鼓范围,边线切割,将空鼓部位的原饰面层、抹灰层、保温层等彻底清除至外墙砌体层,基层清理干净 2.工程量按实际拆除面积计算	m ²	1899.35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3	01B007	垃圾外运	1.废弃料品种: 施工拆除产生的建筑垃圾 2.工作内容: 装车、外运、卸车、清理等综合考虑 3.运距: 综合考虑 4.工程量按实际拆除体积计算	m3	1005.08513			
土建								
1	01B010	界面剂	1.做法: 清理基层, 刷界面剂 2.部位: 原建筑钢筋混凝土楼板、砌体墙面 3.工程量按实际涂刷面积计算	m ²	8190.889			
2	01B011	平面砂浆找平层	1.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 20mm 1:3 厚水泥砂浆 2.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4185.33			
3	01B012	平面砂浆找平层	1.砂浆配合比、找平层厚度: 1:3 水泥砂浆、厚度每增减 5mm 2.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12555.99			
4	01B013	混凝土找平层	1.做法: 50mm 厚 C25 细石混凝土 2.部位: 地面 3.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4185.33			
5	01B014	混凝土找平层	1.做法: C25 细石混凝土厚度每增减 5mm 2.部位: 地面 3.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4185.33			
6	010903001001	墙面卷材防水	1.卷材品种、规格、厚度: SBC 防水层 2 道 2.工作内容: 基层打磨清理平整、防水搭接及附加层综合考虑在报价内	m ²	2120.04			
7	010402001001	砌块墙	1.砌块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综合考虑 2.部位: 洞口封堵 3.砂浆强度等级: M5.0 水泥砂浆	m ³	17.5			
8	010401012001	零星砌砖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水泥砖 2.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 M7.5 水泥砂浆 3.部位: 挂式坐便器墙面	m ³	3.552			
9	010801006001	门锁安装	1.锁品种: 智能电子门锁 2.部位: 标间外门	套	95			
10	010801002001	成品套装门	1.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M0921 2.其他: 包含门套线、门楣、门锁开洞口 (不含智能门锁)、猫眼 (仅客房)、闭门器、防盗链、合页等所有适配的五金配件 (不考虑门吸) 3.工作内容: 含制作、运输、安装、检测费用等	樘	76			
11	010801002002	成品套装门	1.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M0821 2.包含门套、门楣、门锁、合页、门吸等所有适配的五金配件	樘	9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5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2	010801004001	木质防火门	1.门代号及洞口尺寸:FM乙0921 2.其他:包含门套线、门楣、门锁开洞口(不含智能门锁)、猫眼(仅客房)、闭门器、防盗链、合页等所有适配的五金配件(不考虑门吸) 3.工作内容:含制作、运输、安装、检测费用等 4.部位:三层标间入户门	樘	24			
13	010801004002	木质防火门	1.门代号及洞口尺寸:FM丙0621、FM丙0820 2.配件及辅材:含门锁、合页、闭门器、顺序器等五金件综合考虑	m ²	68.92			
14	010801004003	木质防火门	1.门代号及洞口尺寸:FM乙1521 2.配件及辅材:含门锁、合页、闭门器、顺序器等五金件综合考虑	m ²	37.8			
15	010807001001	金属窗	1.洞口尺寸:1220*1480mm 2.框材及玻璃品种、厚度:88系列灰色无缝焊接铝合金天窗,壁厚1.4mm;玻璃5+12+5LOW-E 3.部位:屋面天窗	樘	16			
16	010810001001	窗帘	1.窗帘材质:纱帘 2.窗帘高度:综合考虑 3.窗帘层数:1层、2倍褶皱 4.包含轨道安装 5.工程量按轨道长度计算	m	500.5			
17	010810001002	窗帘	1.窗帘材质:遮光布帘,遮光率达到80% 2.窗帘高度:综合考虑 3.窗帘层数:1层、2倍褶皱 4.包含轨道安装 5.工程量按轨道长度计算	m	395.8			
18	010809004001	石材窗台板	1.窗台板材质、规格、颜色:人造石窗台板 2.粘结材料种类及厚度:石材专用粘结剂 3.包含倒角、磨边、背筋等	m ²	10			
19	01B015	钢丝网	1.材料品种:热镀锌钢丝网 2.材料规格:φ0.8mm@30*30热镀锌钢丝网 3.工作内容:含搭接、返边、射钉(或钢钉)、铁垫片等固定件 4.部位:卫生间墙面 5.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2106.2			
20	01B016	消防栓暗门	1.框材:40*40*5热镀锌方管,0.8mm彩色不锈钢,不锈钢暗铰链,磁性碰珠 2.面板:8mm玉砂玻璃 3.具体做法详见图纸设计	樘	20			
21	010904004001	楼(地)面变形缝	1.嵌缝材料种类:100厚岩棉封堵(100kg/m ³),防火布、2遍sbc卷材防水、防风封堵 2.骨架种类:50*50*5热镀锌方管 3.盖缝材料:3mm镀锌铁皮	m	14.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6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2	011001003001	保温隔热墙面	1.保温隔热部位:外墙空鼓处 2.保温隔热方式:20mm1: 2.5聚苯颗粒	m ²	1899.359			
23	01B017	平面砂浆找平层	1.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mm厚1:2.5水泥砂浆 2.部位: 瓦屋面、上人平屋面 3.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2426.24			
24	010902001001	屋面卷材防水	1.卷材品种、规格、厚度:4mm厚SBS防水卷材两道 2.部位: 瓦屋面	m ²	2426.24			
25	01B018	隔离层	1.材质: 0.4厚聚乙烯薄膜一层 2.部位: 瓦屋面 3.工程量按实际铺贴面积计算	m ²	2025.03			
26	010902003001	屋面刚性层	1.刚性层厚度:35mm 2.混凝土种类:现浇C20细石混凝土 3.钢筋规格、型号: φ 4@100*100钢筋网 4.部位: 瓦屋面	m ²	2025.03			
27	010901001001	瓦屋面	1.瓦品种:灰褐色水泥瓦 2.木基层:顺水条40*20mm(h), 中距500mm, 挂瓦条30*30mm, 中距按瓦规格	m ²	2025.03			
28	01B019	平面砂浆找坡层	1.做法:最薄处20mm厚1: 8水泥珍珠岩或炉渣找坡2% 2.部位: 上人平屋面 3.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228.52			
29	01B020	平面砂浆找平层	1.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mm厚1:2.5水泥砂浆 2.部位: 上人平屋面 3.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m ²	228.52			
30	011001001001	保温隔热屋面	1.保温隔热材料品种、规格、厚度:70mm厚B1级挤塑聚苯板 2.部位: 上人屋面	m ²	228.52			
31	011101003001	细石混凝土屋面	1.做法: 30mm厚C20细石混凝土随打随抹 2.部位: 上人屋面	m ²	228.52			
32	010902001002	屋面卷材防水	1.卷材品种、规格、厚度:3mm厚-20度SBS防水卷材两遍 2.部位: 瓦屋面及上人屋面	m ²	267.13			
33	01B021	隔离层	1.材质: 聚酯无纺布一道 2.部位: 上人屋面 3.工程量按实际铺贴面积计算	m ²	228.52			
34	010902003002	屋面刚性层	1.刚性层厚度:50mm 2.混凝土种类:现浇C25细石混凝土 3.钢筋规格、型号: φ 4@100*100钢筋网(3m*3m分格, 缝宽20mm, 密封胶嵌缝, 钢筋网在分格处断开) 4.部位: 上人平屋面	m ²	228.5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7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5	010501006001	设备基础	1.混凝土种类:现浇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部位: 空调室外机	m3	3.06			
36	01B022	排气道封堵	1.具体做法: 阻燃发泡剂黏贴12厚水泥压力板 2.工程量按展开面积计算 3.部位: 卫生间	m2	498.75			
37	01B023	空调洞封堵	1.做法: 清除原孔洞内垃圾, 内壁凿毛处理, 清水湿润洞口; 界面剂一道, C25微膨胀细石混凝土分两次封堵, 孔洞四面150mm范围内涂刷2遍聚氨酯防水涂层, 中间压入一道无纺布	处	102			
38	011001003002	保温隔热墙面	1.材料种类: 挤塑板厚度100mm, 防火等级B1级 2.保温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3.保温隔热部位:外墙空鼓处	m2	1899.359			
精装修								
地面								
1	011101006001	水泥砂浆保护层	1.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1:3水泥砂浆 2.部位: 卫生间防水保护层	m2	451.84			
2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结合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400*400防滑地砖(满刷瓷砖背胶) 3.其他: 瓷砖切割、倒角、磨边等加工费综合考虑在内 4.部位: 卫生间地面	m2	451.84			
3	011102003002	块料楼地面	1.结合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00*1200仿木纹地砖(满刷瓷砖背胶) 3.其他: 瓷砖切割、倒角、磨边等加工费综合考虑在内 4.部位: 标间地面	m2	2735.95			
4	011102003003	块料楼地面	1.结合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800*800灰色/深灰色理石纹地砖(满刷瓷砖背胶) 3.其他: 瓷砖切割、倒角、磨边等加工费综合考虑在内 4.部位: 公区地面	m2	955.57			
5	011108003001	块料零星项目	1.贴结合层厚度、材料种类: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深灰色理石纹地砖(满刷瓷砖背胶) 3.其他: 瓷砖切割、倒角、磨边等加工费综合考虑在内 4.部位: 门厅边带	m2	3.6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8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6	011108001001	石材零星项目	1.工程部位:门槛石 2.结合层厚度、材料种类: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0mm厚云多拉灰理石(满刷瓷砖背胶) 4.防护材料种类:六面防护 5.含石材切割、磨边、加筋等加工费	m ²	38.32			
7	011105006001	金属踢脚线	1.踢脚线高度:50mm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mm阻燃板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黑色拉丝不锈钢	m	2891.52			
8	01B028	美缝	1.专用美缝剂,颜色以最终选定为准 2.瓷砖规格:综合考虑 3.计算规则:按实际长度计算	m	11636.32			
9	01B029	理石挡水条	1.材质及规格:10mm厚云多拉理石,宽度60mm 2.粘贴方式:综合考虑 3.磨边、倒角、背筋等综合考虑在内 4.部位:淋浴间底座 5.计算规则:按实际长度计算	m	170.05			
10	011108003002	块料零星项目	1.工程部位:楼梯踏步 2.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综合考虑 3.贴结合层厚度、材料种类:综合考虑 4.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地砖 5.其他:瓷砖切割、倒角、磨边、防滑条等加工费综合考虑在内	m ²	10			
11	011502001001	金属装饰线	1.线条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0*10成品铝合金 2.部位:地面伸缩缝处	m	12.9			
墙面								
12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墙体类型:综合考虑 2.厚度、砂浆配合比:清理基层,20mm厚1:3水泥砂浆找平层 3.部位:卫生间墙面	m ²	2106.2			
13	011201001002	墙面一般抹灰	1.墙体类型:综合考虑 2.厚度、砂浆配合比:20mm厚1:2.5防水砂浆 3.部位:外墙空鼓处	m ²	1899.359			
14	011203001001	零星项目一般抹灰	1.做法:界面处理剂一道,20mm厚水泥砂浆压实抹光 2.部位:洞口封堵	m ²	108.5			
15	01B030	墙固一道	1.部位:涂料内墙 2.计算规则:按实际涂刷面积计算	m ²	5702.39			
16	011201001003	墙面一般抹灰	1.墙体类型:综合考虑 2.厚度、砂浆配合比:刮5mm厚聚合物抗裂砂浆一道,满挂160g/m ² 耐碱网格布一道 3.部位:涂料内墙面	m ²	5702.39			
17	011201001004	墙面一般抹灰	1.做法:5mm粉刷石膏找平 2.部位:涂料内墙	m ²	5702.3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9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8	01B031	涂刷外墙专用界面剂	1.计算规则:按实际涂刷面积计算	m ²	7356.099			
19	011201001005	墙面一般抹灰	1.墙体类型:综合考虑 2.厚度、砂浆配合比:刮10mm厚聚合物抗裂砂浆一道,满挂160g/m ² 耐碱网格布一道 3.部位:外墙面	m ²	5456.739			
20	011204003001	块料墙面	1.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400*800灰色墙砖(满刷瓷砖背胶) 2.粘结层: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 3.缝宽、嵌缝材料种类:阳角留设海棠角 4.部位:卫生间	m ²	2081.24			
21	011204003002	块料墙面	1.粘结层:20厚瓷砖专用粘结砂浆(满刷瓷砖背胶)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800*800灰色理石纹墙砖 3.缝宽、嵌缝材料种类:阳角留设海棠角 4.部位:服务台墙面	m ²	23.816			
22	011205002001	块料柱面	1.安装方式:干挂,型钢龙骨另计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800*800瓷砖 3.部位:服务台立柱	m ²	11.4			
23	01B032	美缝	1.专用美缝剂,颜色以最终选定为准 2.瓷砖规格:综合考虑 3.计算规则:按实际长度计算	m	10619.05			
24	011208001001	柱面装饰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40*40*4镀锌方管@600mm(此项另计)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9mm阻燃板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5mm木饰面板 4.部位:服务台造型柱	m ²	7.36			
25	011207001001	墙面装饰板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60主龙骨,12mm阻燃板肋板@300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mm阻燃板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5mm米灰色木纹护墙板,0.8mm古铜拉丝不锈钢侧边 4.工程量按护墙板面层立面投影面积计算,金属压条综合考虑在内 5.部位:电视背景墙	m ²	521.968			
26	011207001002	墙面装饰板	1.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mm阻燃板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5mm浅灰色竹木纤维板 3.压条材料种类:0.8mm成品铝合金收口条,20*10*1.2mm灰色不锈钢嵌条 3.工程量按外露层面面积计算 4.部位:床头背景墙	m ²	565.198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0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7	011207001003	墙面装饰板	1.龙骨:轻钢龙骨,规格及间距满足规费及使用要求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mm阻燃板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木饰面 4.工程量按外露层面面积计算 5.部位:衣柜旁木饰面包柱	m ²	180.264			
28	010808004001	金属门套	1.门窗套展开宽度:综合考虑 2.龙骨:20*40*4热镀锌方管竖向通长@400mm,横向@600mm 3.基层材料种类:12mm阻燃夹板 4.面层材料品种、规格:0.8mm彩色不锈钢防指纹金属 5.工程量按面层外露展开面积计算 6.部位:电梯	m ²	6.875			
29	011204004001	干挂石材钢骨架	1.骨架种类、规格:40*40*4镀锌方钢管,4#镀锌槽钢,4#镀锌角钢 2.部位:服务台柱体	t	0.510761			
30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1.做法:刮腻子,刷浅米灰色/浅米色乳胶漆,遍数综合考虑 2.部位:内墙	m ²	6471.04			
31	011407001002	墙面喷刷涂料	1.做法:耐碱封闭底漆一道;批柔性耐水腻子二道,打磨,专用底漆一道,喷涂水包砂仿真石漆,涂刷专用罩光漆 2.部位:外墙	m ²	5456.74			
32	011210002001	金属隔断	1.材料种类、规格:40*80*1mm铝方通 2.工程量按外露投影面积计算	m ²	5.85			
33	011207001004	墙面装饰板	1.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0.8mm深灰色不锈钢 2.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3.部位:服务台柱体	m ²	3.2			
34	01B033	包管道	1.龙骨:75mm竖向龙骨间距600mm,38mm穿心龙骨间距300mm 2.基层板:18mm水泥压力板 3.部位:卫生间 4.计算规则:按压力板展开面积计算	m ²	10			
35	01B034	包管道	1.龙骨:75mm竖向龙骨间距600mm,38mm穿心龙骨间距300mm 2.基层及面层:9.5mm双层纸面石膏板 3.计算规则:按石膏板面层展开面积计算	m ²	52.5			
36	011502002001	木质装饰线	1.基层类型:综合考虑 2.线条材料品种、规格:木质防撞角条,50*50*18mm	m	70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1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7	011206001001	石材零星项目	1.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0mm云多拉灰天然理石 2.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3.其他:磨边、倒角、背筋等综合考虑在内 4.部位:壁挂式坐便器墙面	m2	2.96			
	顶棚							
38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1.吊顶形式、吊杆规格、高度:形式综合考虑、Φ8镀锌吊杆、高度综合考虑 2.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50系列轻钢龙骨(副龙骨间距@300*300) 3.基层材料种类、规格:跌落处12mm阻燃夹板 4.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双层9.5mm石膏板(满刷白乳胶),跌落处单层石膏板,面层嵌缝处理 ,收口条、灯槽综合考虑在内(不含发光源) 5.其他:各种开孔及空调风口加固的费用综合考虑在内 6.部位:走廊、电梯厅	m2	956.68			
39	011302001002	吊顶天棚	1.吊顶形式、吊杆规格、高度:形式综合考虑、Φ8镀锌吊杆、高度综合考虑 2.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50系列轻钢龙骨(副龙骨间距@300*300) 3.基层材料种类、规格:跌落处12mm阻燃夹板 4.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双层9.5mm石膏板(满刷白乳胶),跌落处单层石膏板,面层嵌缝处理 ,灯槽综合考虑在内(不含发光源) 5.其他:各种开孔及空调风口加固的费用综合考虑在内 6.部位:标间、服务间	m2	2664.88			
40	011302001003	吊顶天棚	1.吊顶形式、吊杆规格、高度:形式综合考虑、Φ8镀锌吊杆、高度综合考虑 2.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50系列轻钢龙骨(副龙骨间距@300*300)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双层防水9.5mm石膏板(满刷白乳胶),面层嵌缝处理 4.其他:含开风口、开灯孔、造型的制作安装,收口条综合考虑在内 5.部位:卫生间	m2	456.98			
41	011302001004	铝板吊顶	1.吊顶形式、吊杆规格、高度:综合考虑 2.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专用龙骨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成品定制1mm木纹铝板 4.压条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 5.部位:门厅	m2	9.7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2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2	011407002001	天棚喷刷涂料	1.基层类型:综合考虑 2.涂料品种、喷刷遍数:白色无机涂料,满足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	m ²	4164.81			
43	011407002002	天棚喷刷涂料	1.基层类型:综合考虑 2.涂料品种、喷刷遍数:白色防水无机涂料,满足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 3.部位:卫生间	m ²	456.98			
44	010810002001	窗帘盒	1.龙骨:木龙骨,刷防火涂料三度 2.基层材料种类:12mm成品阻燃板 3.面层材料种类:9.5mm石膏板(含嵌缝) 4.工程量按面层展开面积计算	m ²	200.2			
45	01B035	检修口	1.材质及规格:500*500成品石膏板检修口	个	100			
46	011502001002	金属装饰线	1.基层类型:综合考虑 2.线条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0*10深灰色不锈钢线条 3.部位:走廊吊顶	m	686.44			
其他								
47	01B036	地台	1.骨架:40*40*4镀锌方钢管@600 2.基层:12mm阻燃板 3.面层:0.8mm深灰色不锈钢 4.工程量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m ²	1.808			
48	011501003001	衣柜	1.材料种类、规格:水曲柳复合木饰面板、岩板台面、金属内嵌拉手及杆件等 2.具体样式详见图纸设计 3.工程量按正投影面积计算	m ²	489.706			
49	011501019001	展示柜	1.材料种类:木饰面板 2.工程量按立面投影面积计算	m ²	3.12			
50	01B037	置物板	1.龙骨:40*40*4热镀锌方管龙骨及斜拉,间距详图纸设计 2.面层:15mm胡桃木饰面板 3.部位:洗手台下 4.工程量按外露面积计算	m ²	157.7			
51	011505001001	洗漱台	1.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0厚迪拜灰 2.支架、配件品种、规格:型钢骨架,具体详见图纸设计 3.其他:包含开孔、磨边、背筋等加工费用 4.工程量按展开面积计算	m ²	171.798			
52	011505010001	镜面玻璃	1.镜面玻璃品种、规格:6mm银镜 2.框材质、断面尺寸:1mm不锈钢,尺寸详见图纸设计 3.基层材料种类:9mm阻燃夹板 4.工程量按框外面积计算	m ²	131.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3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3	011210005001	成品玻璃隔断	1.隔断材料品种、规格:铝合金框材, 12mm钢化清玻璃, 平开门, 具体详见图纸设计 2.部位: 淋浴间	m ²	349.2			
54	01B038	全身镜	1.规格尺寸: 600*2100 2.安装方式: 镜丝安装	块	95			
55	011501020001	服务台	1.龙骨: 40*40*5热镀锌方管 2.基层板: 9/12mm阻燃板 3.饰面板: 12/15mm厚水曲柳木饰面, 0.8mm古铜拉丝不锈钢, 8mm白色亚克力板,暗藏LED灯带 4.理石台面: 20mm厚爵士白台面 5.踢脚: 50mm高深灰色不锈钢踢脚 6.工程量按延长计算	m	4.06			
56	011508001001	LOGO及亚克力字	1.造型样式、字体内容及规格:详甲方要求 2.固定方式:综合考虑 3.部位: 服务台立柱	项	1			
57	01B039	保洁	1.工作内容: 建筑物室内精装后的保洁(含窗玻璃清洁) 2.工程量按改造的地面面积计算	m ²	4185.37			
58	011505008001	卫生纸盒	1.支架、配件品种、规格:304不锈钢卷纸架	个	95			
59	01B040	皂液架	1.材质: 304不锈钢 2.部位: 淋浴间	个	95			
60	01B041	晾衣绳	1.材质: 钢丝绳	根	95			
成品家具								
61	01B042	成品床	1.规格: 2000*1200mm, 高度综合考虑 2.材质: 木质 3.包含搬运费及安装等所有费用	张	198			
62	01B043	床垫	1.规格: 2000*1200*300mm 2.材质: 6cm厚环保零甲醛无胶棕(棕芯密度为1000克/平方),棕芯无胶无甲醛、防潮透气性好、软硬度适中, 布料采用120克/平方针织布衍缝14mm厚高密度海棉, 采用上下两条围边工艺制造而成。 3.包含搬运费及安装等所有费用	张	198			
63	01B044	床头柜	1.规格: 500*500 2.包含搬运费及安装等所有费用	个	102			
64	01B045	服务桌、椅	1.定制桌子, 配一把木质四腿椅子	套	95			
65	01B046	单人位沙发	1.部位: 门厅、五、六层走廊	个	4			
66	01B047	双人位沙发	1.部位: 四、五、六层走廊	个	5			
67	01B048	三人位沙发	1.部位: 三层门厅	个	1			
68	01B049	茶几-600*1400	1.部位: 四、五、六层走廊	张	5			
69	01B050	茶几-600*1200	1.部位: 大厅	张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4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0	01B051	转角茶几-600*600	1.部位: 门厅、五、六层走廊	张	4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电气拆除						
1	011613001001	灯具拆除	1.灯具种类:半圆吸顶灯 2.含灯具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168			
2	011613001002	灯具拆除	1.名称: 筒灯 2.含灯具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652			
3	011613001003	灯具拆除	1.灯具种类:疏散指示、安全出口 2.含灯具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34			
4	03B001	开关插座拆除	1.名称: 暗开关拆除 2.含灯具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643			
5	03B002	开关插座拆除	1.名称: 暗插座拆除 2.含灯具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1049			
6	03B003	配电箱拆除	1.名称: 户内配电箱 2.含配电箱、元器件等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台	102			
7	03B004	配电箱拆除	1.名称: 配电箱拆除 2.规格型号: 半周长2.5米 3.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台	5			
8	011613001004	电缆拆除	1.名称: 铜芯电缆 2.规格: 10mm ² 以内 3.含电缆、电缆头等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2433.81			
9	011613001005	电缆拆除	1.名称: 铜芯电缆 2.规格: 35mm ² 以内 3.电缆敷设方式: 其他方式 4.含电缆、电缆头等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50.24			
10	011613001006	电缆拆除	1.名称: 铜芯电缆 2.规格: 120mm ² 以内 3.电缆敷设方式: 其他方式 4.含电缆、电缆头等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294.7			
11	011613001007	电线拆除	1.名称: 暗配管内或线槽 4mm以内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36006.43			
12	011613001008	电气配管拆除	1.名称: 塑料管 2.规格: $\Phi 20$ 3.含电气配管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9568.333333			
13	011613001009	电气配管拆除	1.名称: 铁管 2.规格: $\Phi 20$ 3.含电气配管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2672.1			
14	03B005	排气扇	1.名称: 排气扇拆除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台	95			
15	03B006	监控拆除	1.名称: 摄像头拆除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个	2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5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6	03B007	消防报警器件拆除	1.名称:感烟(温)拆除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171			
17	03B008	消防报警器件拆除	1.名称:消防广播拆除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11			
18	03B009	消防报警器件拆除	1.名称:消防按钮及模块拆除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36			
19	011611005001	其他金属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避雷网 2.拆除构件的规格尺寸: φ 10	m	273.18			
20	011611005002	其他金属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桥架 2.拆除构件的规格尺寸:综合考虑 3.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375.5			
21	011611005003	其他金属构件拆除	1.构件名称:桥架支架 2.拆除构件的规格尺寸:综合考虑 3.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kg	1046.5462			
水拆除								
22	011612002001	卫生洁具拆除	1.卫生洁具种类:坐式大便器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92			
23	011612002002	卫生洁具拆除	1.卫生洁具种类:套淋浴器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92			
24	011612002003	卫生洁具拆除	1.卫生洁具种类:热水器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92			
25	030901001001	管道拆除	1.材质:塑料给水管 2.规格:DN25 3.其他:含支吊架、阀门、水龙头等附件拆除。	m	89.4			
26	030901001002	管道拆除	1.材质:塑料给水管 2.规格:DN50-DN32 3.其他:含支吊架、阀门、水龙头等附件拆除。	m	47.4			
27	030901001003	喷淋管道拆除	1.材质:热镀锌钢管 2.规格:DN25以内 3.其他:含支吊架、喷头、阀门等附件拆除。。	m	1376.6			
28	011612001001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 2.管径: DN65以内 3.连接方式: 螺纹连接 4.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1043.8			
29	011612001002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 2.管径: DN100以内 3.连接方式: 沟槽连接 4.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470.48			
30	011612001003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 2.管径: DN150以内 3.连接方式: 沟槽连接 4.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m	87.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6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1	03B010	室内消火栓	1.名称:落地式消火栓箱 2.含拆除、清理、整理、搬运、堆放等费用	套	24			
32	011612001004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室外雨水管 2.材质:塑料管	m	175.65			
普通安装工程								
强电系统								
1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名称:总配电箱3ALZ 2.规格、型号:800*10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2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名称:总配电箱4ALZ 2.规格、型号:800*10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3	030404017003	配电箱	1.名称:总配电箱5ALZ 2.规格、型号:800*10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4	030404017004	配电箱	1.名称:总配电箱6ALZ 2.规格、型号:800*10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5	030404017005	配电箱	1.名称:总配电箱7ALZ 2.规格、型号:800*10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6	030404017006	配电箱	1.名称:客房配电箱ALK 2.规格、型号:400*250*160 3.安装方式:吊顶内安装 4.含故障电弧检测系统、端子接线等	台	95			
7	030404017007	配电箱	1.名称:空调总箱APKT1 2.规格、型号:600*8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8	030404017008	配电箱	1.名称:空调总箱APKT2 2.规格、型号:600*800*18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4.含漏电火灾报警器、端子接线等	台	1			
9	030411003001	桥架	1.名称:防水桥架 2.型号:200*100 3.材质:热浸镀锌钢制 4.类型:槽式 5.包含桥架盖板、隔板、接地、防火封堵、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油、桥架预留孔洞及打堵孔洞等综合考虑	m	21.56			
10	030411003002	桥架	1.名称:桥架 2.型号:300*100 3.材质:热浸镀锌钢制 4.类型:槽式 5.包含桥架盖板、隔板、接地、防火封堵、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油、桥架预留孔洞及打堵孔洞等综合考虑	m	375.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7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1	030411003003	桥架	1.名称:梯式桥架 2.规格型号:400*150 3.材质:热浸镀锌钢制 4.包含桥架盖板、隔板、接地、防火封堵、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油、桥架预留孔洞及打堵孔洞等综合考虑	m	28.5			
12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B2-YJY-4X70+1X35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敷设	m	241.392			
13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B2-YJY-3x6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部位: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5.包含电缆头制作安装	m	2433.81			
14	030408001003	电力电缆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B2-YJY-4x25+1x16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敷设 5.包含电缆头制作安装	m	52.14			
15	030408001004	电力电缆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B2-YJY-5x16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敷设 5.包含电缆头制作安装	m	20.62			
16	030408001005	电力电缆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 2.规格、型号:WDZB2-YJY-4x120+1x70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敷设 5.包含电缆头制作安装	m	165.2335			
17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头 2.型号:120mm ² 以下 3.材质、类型:铜芯	个	12			
18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头 2.型号:35mm ² 以下 3.材质、类型:铜芯	个	16			
19	030408006003	电力电缆头	1.名称:低压电力电缆头 2.型号:10mm ² 以下 3.材质、类型:铜芯	个	174			
20	030413002001	凿(压)槽	1.名称:剔槽 2.规格:DN32 3.类型:砌块墙 4.填充(恢复)方式:水泥砂浆填充	m	603.74			
21	030413002002	凿(压)槽	1.名称:剔槽 2.规格:DN20 3.类型:砌块墙 4.填充(恢复)方式:水泥砂浆填充	m	4842.022			
22	030411001001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刚性阻燃管 3.规格:PVC32 4.配置形式:暗配	m	575.2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8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3	030411001002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刚性阻燃管 3.规格:PVC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6306.33			
24	030411001003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刚性阻燃管 3.规格:PVC20 4.配置形式:明配	m	5577.501			
25	030411001004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薄壁钢管 3.规格:JDG32 4.配置形式:明配	m	155.24			
26	030411001005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金属软管 3.规格:φ 20 4.配置形式:吊顶内明配	m	1461.6			
27	030411004001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2-BYJ 4.规格:2.5mm ² 5.材质:铜芯	m	1859.17			
28	030411004002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2-BYJ 4.规格:4mm ² 5.材质:铜芯	m	966.36			
29	030411004003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YJ 4.规格:2.5mm ² 5.材质:铜芯	m	13713.33919			
30	030411004004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YJ 4.规格:4mm ² 5.材质:铜芯	m	22167.9			
31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名称:走廊筒灯 2.规格、型号:3.5寸, 6W 3.安装形式:嵌入式	套	148			
32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名称:筒灯 2.规格、型号:3.5寸, 3W 3.安装形式:嵌入式	套	491			
33	030412004003	装饰灯	1.名称:阅读灯 2.规格、型号:3.5寸, 3W 3.安装形式:嵌入式	套	198			
34	030412004004	装饰灯	1.名称:夜灯 2.规格、型号:3.5寸, 3W 3.安装形式:嵌入式	套	192			
35	030412004005	装饰灯	1.名称:卫生间筒灯 2.规格、型号:3寸, 3W 3.安装形式:嵌入式	套	288			
36	030412004006	装饰灯	1.名称:LED灯带 2.规格、型号:8W/米	m	21.9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9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7	030412004007	装饰灯	1.名称:线槽灯 2.型号、规:厂家定制,含驱动变压器 3.安装形式及高度:嵌入式	m	30			
38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名称:面板灯 2.规格、型号:600*600 18W	套	15			
39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名称:轻触智能单联单控开关 2.规格:220V,10A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5			
40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名称:轻触智能双联单控开关 2.规格:220V,10A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8			
41	030404034003	照明开关	1.名称:轻触智能三联单控开关 2.规格:220V,10A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3			
42	030404035001	插座	1.名称:单相三极加两极插座	个	32			
43	030404035002	插座	1.名称:单相三极加两极地面插座	个	6			
44	030411006001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塑料 3.安装形式:暗装	个	1476			
45	030404033001	风扇	1.名称:卫生间排气扇	台	95			
46	030409002001	接地母线	1.名称:接地母线 2.材质:镀锌扁钢 3.规格:40*4mm 4.安装形式:电井内明敷设,与接地网可靠连接 5.含接地装置调试	m	75			
47	030409005001	避雷网	1.名称:避雷网 2.规格、材质:镀锌φ10圆钢 3.安装形式:沿女儿墙明敷 4.含支架 5.屋顶上所有金属管道,栏杆,设备,灯具,钢结构玻璃顶棚及构架均与接闪带可靠连接.	m	395.31			
48	030409005002	避雷网	1.名称:避雷网 2.规格、材质:镀锌φ10圆钢 3.安装形式:沿屋面敷设 4.含支架 5.屋顶上所有金属管道,栏杆,设备,灯具,钢结构玻璃顶棚及构架均与接闪带可靠连接.	m	288.31			
49	030409005003	避雷网	避雷网 1.名称:接闪器 2.材质、规格:40*4热镀锌扁钢 3.安装形式:暗敷 4.屋顶上所有金属管道,栏杆,设备,灯具,钢结构玻璃顶棚及构架均与接闪带可靠连接.	m	153			
50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名称:1kV以下交流供电(综合)	系统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0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1	030107001001	电梯	1.名称:客梯 2.型号参数:7层7站,载重1000kg(商用常规规格),轿厢和轿门不锈钢,有机房,速度1.5米每秒 3.含设备及安装调试费	部	1			
52	03B011	抗震支架	1.名称:(单架)侧向支架 CCQD-300+200	套	6			
53	03B012	抗震支架	1.名称:(单架)双向支架 SCQD-300+200	套	6			
客控系统								
54	030404017009	客控主机	1.名称:RCU控制箱 2.规格、型号:400*300*80/ 支持一组联网门锁,一组 电子门显,★超级大脑 ——32位RAM处理器,处 理能力强,远程升级功能 3.安装方式:吊顶内安装 4.主机内含灯光、空调及电 动窗帘等	台	95			
55	030404034004	电源开关	1.名称:插卡取电 2.规格:电源电压:弱电 12V、外形:86*86mm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95			
56	030404034005	照明开关	1.名称:门磁开关 2.规格:弱电12V,圆柱,阻 燃ABS材质,直径9.5MM, 长30(15)MM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95			
57	030404034006	照明开关	1.名称:门口三联体开关 2.规格:3键(卫灯、镜前 灯、排气扇)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95			
58	030404034007	照明开关	1.名称:门口三联体开关 2.规格:3键(廊灯、勿扰、 总开关)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95			
59	030404034008	照明开关	1.名称:床头四联体开关 2.规格:4键(阅读灯、夜 灯、柔和、总开关)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198			
60	030404034009	照明开关	1.名称:迷你吧台开关 2.规格:单键 3.安装方式:暗装	个	95			
61	030404035003	插座	1.名称:单相三极加两极插 座	个	570			
62	030404035004	插座	1.名称:单相三极加两极插 座(防溅型)	个	190			
63	030404035005	插座	1.名称:单相三极加两极插 座(不间断型)	个	95			
64	030404035006	插座	1.名称:带USB接口单相三极 加两极插座 2.规格:电气参数 220VAC, 10A 外形尺寸:86*86mm:	个	19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1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5	030404035007	小电器	1.名称:空调面板 2.规格: 功率小于1W、电源: 弱电9V~12V, 3.其他工作温度: -10℃~55℃、温度传感器: 采用NTC传感器;	个	95			
66	030404035008	小电器	1.名称:空调红外转发器	个	95			
67	030404035009	小电器	1.名称:求救按钮 2.规格: 电气参数250V, 1A、外形尺寸: 86*86mm	个	95			
68	030404035010	小电器	1.名称:门显 2.规格: 12V, 房号, 清理, 勿扰, 门铃, 130*240*9mm	个	95			
69	030404035011	小电器	1.名称:门铃 2.规格: 12V弱电叮咚门铃, 尺寸 80MM*40MM*10MM	个	95			
70	030404035012	小电器	1.名称:小度音响	个	95			
71	030404035013	其他	1.名称:房卡 2.规格: 高频M1	个	300			
72	030404035014	其他	1.名称:前台门锁发卡器	台	1			
73	030404035015	其他	1.名称:电脑主机+显示器 2.规格: i5/16G/256G+1T/2G独显/显示器21.5寸	台	1			
74	030404035016	其他	1.名称:酒店系统软件 2.规格: 包含前台操作、房态管理、销售管理、客户关系、财务管理、库存管理、现付账管理、系统设置、报表中心、短信服务模块	套	1			
75	030404035017	其他	1.名称:客控系统整体调试	系统	1			
电视电话系统								
76	030501012001	IPTV服务器	1.名称: IPTV服务器 2.功能: 电视需要采用工程机, 需刷机	台	1			
77	030501012002	交换机	1.名称: 程控交换机 2.功能: 6外线+100内线	台	1			
78	030501012003	交换机	1.名称: 24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2.业务端口: 具备26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端口; 3.交换容量: 256Gbps; 4.包转发率: 60Mpps; 5.满载功耗: ≤14.4W;	台	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2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9	030502010001	配线架	1.名称: 电话配线架	架	2			
80	030502010002	配线架	1.名称: 电视配线架	架	5			
81	030502017001	线管理器	1.名称: 理线架 2.规格: 金属理线架, 可安装于机架的前段, 适用于跳线架及设备跳线的水平方向的线缆管理, 可确保线缆弯曲半径	个	10			
82	030502009001	跳线	1.名称: 六类跳线 2.规格: 6类非屏蔽跳线, 2米, 灰色	条	192			
83	030502012001	信息插座	1.名称: 电话面板 2.规格: 含模块	个	95			
84	030502012002	信息插座	1.名称: 电视面板 2.规格: 含模块	个	95			
85	030502012003	电话机	1.名称: 电话机 2.规格: 定制酒店LOGO、3组快捷拨号、免提通话、定制面板、来电指示灯	个	95			
视频监控系统								
86	030501004001	存储设备	1.名称: 64路8盘位硬盘录像机 2.主处理器: 工业级微控制器 3.后智能分析: 支持后智能人脸检测、人脸识别、周界防范、智能动检*后智能无法和异源输出或4K显示输出功能同时启用 4.硬盘接口: 9个SATA, 单盘最大20T 5.报警输入: 16路 6.详细参数见技术文件要求	台	1			
87	030501012004	交换机	1.名称: 24口千兆POE交换机 2.功能: 具备24个10/100BASE-T电口(PoE)、2个10/100/1000BASE-T电口(Combo)、2个1000BASE-X SFP端口 3.详细参数见技术文件要求	台	4			
88	030501012005	交换机	1.名称: 千兆汇聚交换机 2.功能: 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 4个1G/10G Base-X光口 3.交换容量: 432Gbps/4.32Tbps, 包转发率: 108Mpps/126Mpps 4.支持IGMP v1/v2/v3; 支持IGMP Snooping; 支持IGMP Fast Leave; 支持组播组策略及组播组数量限制; 支持组播流量跨VLAN复制 5.企业级三层管理型交换机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3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89	030502001001	机柜、机架	1.名称: 42U布线机柜 2.材质: 2柱, 玻璃门, 主要材料SPCC 优质冷轧钢板, 1条16A PDU及1块台板 3.规格: 600(宽)×600(深)×2054(高), 角钢框架材料厚度2.0mm, 其他1.2mm 4.安装方式: 落地式 5.详细参数见技术文件要求	台	2			
90	030502009002	光纤收发器	1.名称: 光纤收发器 2.规格: 电口速率: 1个10/100/1000Mbps Base-T; 3.1个1000BASE-SC接口; 4.波长: 1310nm,1550nm;	架	2			
91	030501004002	存储设备	1.名称:机械硬盘 2.容量:8T	台	8			
92	030507008001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 半球摄像机 2.分辨率: 最大分辨率: 2688×1520; 3.传感器类型: 1/1.8英寸CMOS 4.最低照度: 0.001lux (彩色模式); 0.0001lux (黑白模式); 0lux (补光灯开启) 5.详细参数见技术文件要求	台	42			
93	030507008002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 电梯摄像机 2.采用星光级低照度400万像素1/2.9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低照度效果好, 图像清晰度高 3.支持楼层识别算法, 实现无感式楼层信息采集功能 4.支持走廊模式, 宽动态, 3D降噪, 强光抑制, 背光补偿, 数字水印, 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5.详细参数见技术文件要求	台	1			
94	030507008003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 枪型摄像机 2.最大分辨率: 2688×1520 3.最低照度: 0.001lux (彩色模式); 0.0001lux (黑白模式); 0lux (补光灯开启) 4.传感器类型: 1/1.8英寸CMOS 5.最大补光距离: 50m 6.详细参数见技术文件要求	台	2			
95	030507012001	视频传输设备	1.名称: 电梯网桥 2.规格: 2.4G电梯网桥, 802.11n制式 3.发射功率: 20dBm 4.天线增益: 8dBi, 水平60°, 垂直30°, 定向天线 5.成对包装, 距离100米 6.单网口设计	台	1			
96	030404035018	插排	1.名称:PDU 2.规格: 8位10A五孔PDU	个	7			
信息网络系统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4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97	030501009001	路由器	1.名称: 面板AP 2.规格: 墙面式双频千兆无线接入点, 8.5毫米超薄设计, 白色, 标准面板盒尺寸, 内置天线, 整机最大无线接入速率1167Mbps, 支持802.11b/g/n和802.11a/n/ac, 胖瘦一体化, 支持睿易APP管理, 支持免AC管理, PoE供电	台	95			
98	030501009002	路由器	1.名称: 吸顶AP 2.规格: 1775M双频千兆吸顶AP, 1个千兆LAN口上联, 内置天线, 支持2.4GHz/5GHz双频通信, 支持802.11a/b/g/n/ac Wave1/Wave2/ax协议。支持AP与路由两种工作模式, 支持AI智能漫游, 支持802.11K/V协议, 支持睿易一体化组网, 支持“睿易”APP管理。支持802.3at PoE供电和本地供电	台	23			
99	030501012006	交换机	1.名称: POE交换机 2.功能: 24个 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2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上联电口+2个1000Mbps上联SFP光口, 其中24个口支持PoE/PoE+供电, 整机最大PoE输出功率370W, 交换容量336Gbps, 包转发率92Mpps, 网管型交换机, 金属外壳, 6kV防雷, 机架式	台	5			
100	030501012007	交换机	1.名称: POE交换机 2.功能: 16个 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2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上联电口+2个1000Mbps上联SFP光口, 其中16个口支持PoE/PoE+供电, 整机最大PoE输出功率370W, 交换容量336Gbps, 包转发率92Mpps, 网管型交换机, 金属外壳, 6kV防雷, 机架式	台	3			
101	030501012008	交换机	1.名称: 核心交换机 2.功能: 三层网管交换机, 交换容量396Gbps/3.96Tbps, 包转发率108Mpps/144Mpps, 24口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交换机, 固化4个SFP千兆光口, 支持静态路由、三层聚合口、ACL、端口镜像等功能, 支持睿易APP和MACC云平台统一管理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5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2	030501012009	网关	1.名称: 网关 2.规格: 固化8个千兆电口, 2个千兆光口, 标准1U设备, 2G带宽, 推荐带机终端400台, 支持家宽场景的会话+流量综合负载均衡、内置状态检测防火墙, 支持酒店投屏、支持Easy/IPsec/SSL VPN, 酒店投屏数200、IPsec VPN服务端支持并发隧道数200、SSL VPN服务端支持并发隧道数100, 支持Web认证、本地服务器认证, 支持应用流控、支持整网管理应用会话抑制、应用流控、应用控制、URL阻断, 支持应用路由、策略路由等多类型路由, 支持睿易MACC云平台与睿易APP管理。不支持硬盘扩展, 不支持威胁情报库授权	台	1			
103	030501012010	交换机	1.名称: 24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2.业务端口: 具备26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端口; 3.交换容量: 256Gbps; 4.包转发率: 60Mpps; 5.满载功耗: ≤14.4W;	台	10			
104	030501012011	交换机	1.名称: 16口千兆网络交换机 2.业务端口: 具备26个10/100/1000BASE-T电口、2个1000BASE-X SFP端口; 3.交换容量: 256Gbps; 4.包转发率: 60Mpps; 5.满载功耗: ≤14.4W;	台	1			
105	030502010003	配线架	1.名称: 24口光纤配线架 2.规格: 24芯ODF架LC, 含LC适配器及LC单模尾纤, 抽拉式设计	架	10			
106	030502017002	线管理器	1.名称: 理线架 2.规格: 金属理线架, 可安装于机架的前段, 适用于跳线架及设备跳线的水平方向的线缆管理, 可确保线缆弯曲半径	个	10			
107	030502012004	信息插座	1.名称: 网络面板 2.规格: 含模块	个	95			
108	030502001002	机柜、机架	1.名称: 22U布线机柜 2.材质: 玻璃门, 主要材料SPCC 优质冷轧钢板, 1条16A PDU及1块台板 3.安装方式: 壁挂式	台	5			
综合布线系统								
109	030411003004	桥架	1.名称: 桥架 2.型号: 200*100 3.材质: 热浸镀锌钢制 4.类型: 槽式 5.包含桥架盖板、隔板、接地、防火封堵、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油、桥架预留孔洞及打堵孔洞等综合考虑	m	407.2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6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10	030411001006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刚性阻燃管 3.规格:PVC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2647.9			
111	030411001007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刚性阻燃管 3.规格:PVC20 4.配置形式:明配	m	3641.18			
112	030502005001	双绞线缆	1.名称:CAT.5 2.敷设方式:穿管	m	8846.96			
113	030502005002	双绞线缆	1.名称:CAT.5 2.敷设方式:桥架	m	27954.29			
114	030413002003	凿(压)槽	1.名称:剔槽 2.规格:DN20 3.类型:砌块墙 4.填充(恢复)方式:水泥砂浆填充	m	2647.9			
热水系统								
115	031001007001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2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134.6			
116	031001007002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25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193.2			
117	031001007003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32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62.8			
118	031001007004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4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7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19	031001007005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5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476.3			
120	031001007006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8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18			
121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5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42			
122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47.5			
123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地面暗敷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墙体剔槽及恢复综合考虑	m	342			
124	031001006004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墙面暗敷 2.介质:热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墙体剔槽及恢复综合考虑	m	171			
125	031003001001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压力等级:DN8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			
126	031003001002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压力等级:DN5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8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27	031003001003	螺纹阀门	1.类型:自动排气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6			
128	031003001004	螺纹阀门	1.类型:球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6			
129	031003005001	塑料阀门	1.类型:双活接球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个	95			
130	031003010001	软接头(软管)	1.材质:不锈钢波纹管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12			
131	031208002001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带铝箔离心玻璃棉管壳 2.绝热厚度:50mm 3.管道外径:57mm内	m ³	12.6			
132	031002003001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8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			
133	031002003002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5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19			
134	031002003003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2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3			
排水系统								
135	031001005001	铸铁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污水 3.材质、规格:柔性接口机制排水铸铁管DN100 4.连接形式:W型不锈钢卡箍内衬橡胶圈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支架综合考虑	m	28			
136	031001006005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污水 3.材质、规格:UPVC实壁静音排水管 De110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195.6			
137	031001006006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污水 3.材质、规格:PVC-U排水管 De110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166.2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9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38	031001006007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污水 3.材质、规格:PVC-U排水管 De75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104.5			
139	031001006008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污水 3.材质、规格:PVC-U排水管 De50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152			
140	030408008001	防火堵洞	1.名称:防火堵洞 2.材质:水泥砂浆 3.方式:吊装堵洞 4.部位:卫生间	处	475			
141	030408008002	防火堵洞	1.名称:防火堵洞 2.材质:防火堵料 3.方式:吊装堵洞 4.部位:水井	m ²	7.28			
142	011615001001	开孔(打洞)	1.部位:楼板 2.打洞部位材质:混凝土 3.洞尺寸:DN100	个	95			
143	011615001002	开孔(打洞)	1.部位:楼板 2.打洞部位材质:混凝土 3.洞尺寸:DN75	个	95			
144	011615001003	开孔(打洞)	1.部位:楼板 2.打洞部位材质:混凝土 3.洞尺寸:DN50	个	95			
冷水系统								
145	031001007007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 DN2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95			
146	031001007008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 DN25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50.6			
147	031001007009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 DN32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193.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0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48	031001007010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4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34.52			
149	031001007011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5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249.4			
150	031001007012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钢塑复合管DN80 4.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7.2			
151	031001006009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32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95			
152	031001006010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5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57			
153	031001006011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地面暗敷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墙体剔槽及恢复综合考虑	m	285			
154	031001006012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墙面暗敷 2.介质:冷水 3.材质、规格:PPR管De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压力、消毒及冲洗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墙体剔槽及恢复综合考虑	m	194.7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1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5	031003001005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8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			
156	031003001006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5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5			
157	031003001007	螺纹阀门	1.类型:自动排气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			
158	031003001008	螺纹阀门	1.类型:球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			
159	031003005002	塑料阀门	1.类型:双活接球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个	95			
160	031002003004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8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			
161	031002003005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5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19			
162	031002003006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2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3			
163	031208002002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带铝箔离心玻璃棉管壳 2.绝热厚度:50mm 3.管道外径:57mm内	m ³	8.87			
卫生洁具								
164	031004003001	洗脸盆	1.洗脸盆 2.开关:冷热混合水嘴 3.规格:DN15 4.含金属软管安装及角型阀安装	组	95			
165	031004006001	大便器	1.类型、型号:坐式大便器 2.组装方式:连体水箱 3.包含:含金属软管安装及角型阀安装	组	72			
166	031004006002	大便器	1.类型、型号:壁挂坐式大便器 2.组装方式:连体水箱 3.包含:含金属软管安装及角型阀安装	组	23			
167	031004010001	淋浴器	1.材质、规格:淋浴器 2.组装形式:成套 3.附件名称、数量:包含所有配件	套	9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2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68	031004014001	地漏	1.材质:不锈钢 2.型号、规格:DN50	个	167			
169	031004014002	地漏	1.材质:不锈钢 2.型号、规格:400*100mm	个	23			
170	031004003002	拖布池	1.拖布池 2.开关:冷水嘴 3.规格:DN15 4.含金属软管安装及角型阀安装	组	5			
雨水系统								
171	031001006013	塑料管 (UPVC、PVC、PP-C、PP-R、PE管等)	1. 安装部位(室内、外): 室外 2. 输送介质:雨水 3. 材质:UPVC实壁管 4. 规格:De110 5. 连接方式:粘接	m	290			
172	03B013	雨水斗 (UPVC、PVC、PP-C、PP-R、PE管等)	1. 安装部位(室内、外): 外墙 2. 输送介质:雨水 3. 材质:UPVC材质 4. 规格:De110 5. 连接方式:粘接	个	24			
173	03B014	雨水口	1. 安装部位(室内、外): 外墙 2. 输送介质:雨水 3. 材质:铸铁 4. 规格:De110	个	24			
174	030413003001	屋面雨水斗打洞	1.名称、类型:打洞 2.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100mm以内 3.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个	24			
消防工程								
喷淋系统								
1	030901001004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15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卡箍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等综合考虑	m	87.4			
2	030901001005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10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卡箍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等综合考虑	m	99.8			
3	030901001006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8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卡箍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等综合考虑	m	110.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3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	030901001007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65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卡箍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等综合考虑	m	26.1			
5	030901001008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50 3.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273.6			
6	030901001009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40 3.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298.1			
7	030901001010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32 3.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412.1			
8	030901001011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25 3.连接形式:丝扣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镀锌破坏处防锈刷油等综合考虑	m	1376.6			
9	030901003001	水喷淋(雾)喷头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型号、规格:K=80 93 C DN15 (吊顶型)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装饰盘设计要求:与喷淋头配套	个	760			
10	030901003002	水喷淋(雾)喷头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型号、规格:K=80 93 C DN15 (非吊顶型)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装饰盘设计要求:与喷淋头配套	个	20			
11	030901008001	末端试水装置	1.规格:DN25 2.组装形式:成套末端试水装置 3.包含阀门、压力表等	组	5			
12	031003003001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信号蝶阀 2.材质:球墨铸铁 3.规格、压力等级:DN15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4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3	030901006001	水流指示器	1.规格、型号:DN150 2.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5			
14	030901007001	减压孔板	1.材质、规格:DN150 2.连接形式:沟槽法兰	个	5			
15	031003001009	螺纹阀门	1.类型:泄水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5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5			
16	031003011001	法兰	1.材质:沟槽法兰 2.规格、压力等级:DN15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副	20			
17	031003003002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波纹补偿器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压力等级:DN8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10			
18	031002003007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15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15			
19	031002003008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10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1			
20	031002003009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8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			
21	031002003010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7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2			
22	031002003011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5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104			
23	031002003012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4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			
24	031002003013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32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5			
25	031002003014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25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10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5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6	031201001001	管道刷油	1.除锈级别:除微锈 2.油漆品种:樟丹和红色调和漆 3.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两道, 厚度综合考虑	m ²	413.96448			
27	030901004001	报警装置	1.名称:湿式报警阀 2.型号、规格:DN150	组	1			
28	030905002001	水灭火控制装置调试	系统形式:自动喷淋	点	5			
29	03B015	抗震支架	1.名称: 侧向支架-150	套	10			
30	03B016	抗震支架	1.名称: 双向支架-150	套	5			
31	03B017	抗震支架	1.名称: 侧向支架-80	套	5			
消火栓系统								
32	030901002001	消火栓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10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卡箍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等综合考虑	m	260.08			
33	030901002002	消火栓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热浸锌镀锌钢管DN65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水冲洗 5.包含管件、卡箍件、支架、色环标注、管道流向标注等综合考虑	m	33.9			
34	030901010001	室内消火栓	1.安装方式:落地式消火栓箱 2.型号、规格:单栓组合式消火栓 1800*700*240mm 3.附件材质、规格:消火栓箱内设DN65消火栓口一个, 长25m公称直径65有内衬里水龙带1条, 长30m内径不小于φ19消防软管1条, DN19水枪一支, 配置当量喷嘴直径6mm的消防水枪, 球阀, 下配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两具	套	23			
35	030901010002	室内消火栓	1.安装方式:落地式消火栓箱 2.型号、规格:单栓组合式消火栓 (试验栓) 1800*700*240mm 3.附件材质、规格:消火栓箱内设DN65消火栓口一个, 长25m公称直径65有内衬里水龙带1条, 长30m内径不小于φ19消防软管1条, DN19水枪一支, 配置当量喷嘴直径6mm的消防水枪, 球阀, 压力表及附件, 下配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两具	套	1			
36	031003001010	螺纹阀门	1.类型:自动排气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			
37	031003001011	螺纹阀门	1.类型:球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6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8	031003009001	补偿器	1.类型:波纹伸缩节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压力等级:DN10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10			
39	031003003003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双向型蝶阀(含自锁) 2.材质:球墨铸铁 3.规格、压力等级:DN65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3			
40	031003003004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双向型蝶阀(含自锁) 2.材质:球墨铸铁 3.规格、压力等级:DN10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21			
41	031003011002	法兰	1.材质:沟槽法兰 2.规格、压力等级:DN10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副	21			
42	031003011003	法兰	1.材质:沟槽法兰 2.规格、压力等级:DN65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副	3			
43	031002003015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10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20			
44	031002003016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65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2			
45	031201001002	管道刷油	1.除锈级别:除微锈 2.油漆品种:樟丹和红色调和漆 3.涂刷遍数、漆膜厚度:各两道,厚度综合考虑	m ²	101.12108			
46	030905002002	水灭火控制装置调试	系统形式:消火栓	点	24			
47	030901001012	消防箱打洞	1、部位:暗装消防栓箱 2、尺寸:2000*800*240 3、墙体:砌体墙	个	24			
48	03B018	抗震支架	1.名称:侧向支架-100	套	5			
49	03B019	抗震支架	1.名称:双向支架-100	套	5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50	030411001008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薄壁钢管 3.规格:JDG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1982.88			
51	030411003005	桥架	1.名称:防火桥架 2.型号:150*100 3.材质:热浸镀锌钢制 4.类型:槽式 5.包含桥架盖板、隔板、接地、防火封堵、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油、桥架预留孔洞及打堵孔洞等综合考虑	m	407.25			
52	030413002004	凿(压)槽	1.名称:剔槽 2.规格:DN20 3.类型:砌块墙 4.填充(恢复)方式:水泥砂浆填充	m	75.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7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3	030411004005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敷设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RYJS 4.规格:2*1.5mm ² 5.材质:铜芯	m	401.83			
54	030411004006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敷设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1-RYJS 4.规格:2*1.5mm ² 5.材质:铜芯	m	1684.11			
55	030411004007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敷设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ZR-RVS 4.规格:2*1.5mm ² 5.材质:铜芯	m	343.38			
56	030411004008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敷设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RYJS 4.规格:2*1.0mm ² 5.材质:铜芯	m	243.37			
57	030411004009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1N-BYJ 4.规格:4mm ² 5.材质:铜芯	m	86.24			
58	030411004010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设 3.型号:WDZB1N-BYJ 4.规格:2.5mm ² 5.材质:铜芯	m	562.08			
59	030904001001	点型探测器	1.名称:感烟火灾探测器 2.类型:点型	个	171			
60	030904003001	按钮	1.名称:带火灾电话插孔手动报警按钮	个	11			
61	030904003002	按钮	1.名称:消火栓按钮	个	24			
62	030904005001	声光报警器	1.名称:火灾声光报警器	个	11			
63	030904007001	消防广播(扬声器)	1.名称:扬声器 2.安装方式:吸顶安装	个	22			
64	030904007002	消防广播(扬声器)	1.名称:扬声器 2.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个	12			
65	030904008001	模块	1.名称:短路隔离器	个	11			
66	030904011001	远程控制箱(柜)	1.名称:楼层显示盘	台	5			
67	030411005001	接线箱	1.名称:消防接线端子箱 2.材质:金属 3.规格:综合考虑 4.安装形式:明装	个	5			
68	030411006002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金属 3.安装形式:暗装	个	265			
69	030904008002	模块(模块箱)	1.名称:输入模块 2.输出形式:单输入	个	10			
70	030904008003	模块(模块箱)	1.名称:广播切换模块 2.输出形式:单输入输出	个	34			
71	030904008004	模块(模块箱)	1.名称:输入输出模块 2.输出形式:单输入输出	个	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8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2	030904008005	模块(模块箱)	1.名称:消防模块箱 2.规格:综合考虑 3.类型:明装	个	12			
73	030904009001	区域报警控制箱	1.名称:火灾区域报警控制 器	台	1			
74	03B020	逃生缓降器	1.名称:逃生缓降器	套	16			
75	030905001001	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1.点数:500点以内 2.其他:含电话插孔、广播、电话分机、消火栓等报警系统的调试	系统	1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76	030411001009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薄壁钢管 3.规格:JDG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42.36			
77	030411004011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 3.型号:ZR-RVS 4.规格:2*1.5mm ² 5.材质:铜芯	m	122.8			
防火门监控系统								
78	030411001010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薄壁钢管 3.规格:JDG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115.6			
79	030413002005	凿(压)槽	1.名称:剔槽 2.规格:DN20 3.类型:砌块墙 4.填充(恢复)方式:水泥砂浆填充	m	50.4			
80	030411004012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 3.型号:WDZ-RYJSP 4.规格:2*1.5mm ² 5.材质:铜芯	m	62.04			
81	030411004013	配线	1.名称:照明配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敷 3.型号:WDZ-RYJS 4.规格:2*1.5mm ² 5.材质:铜芯	m	107.8			
82	030904008006	模块(模块箱)	1.名称:防火门监控模块(双门常开)	个	7			
83	030904008007	模块(模块箱)	1.名称:防火门监控模块(双门常闭)	个	5			
84	030404017010	配电箱	1.名称:防火门监控分机箱 2.安装方式:距地1.5明装	台	1			
85	030507001001	入侵探测设备	1.名称:防火门门磁开关(含永磁体)	套	24			
86	030411006003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金属 3.安装形式:暗装	个	12			
87	030905003001	防火控制装置调试	1.名称:防火门监控系统调试	个	12			
应急照明系统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9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88	030404017011	配电箱	1.名称:YJ1配电箱 2.规格、型号:600*700*20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台	1			
89	030404017012	配电箱	1.名称:YJ2配电箱 2.规格、型号:600*700*200 3.安装方式:挂墙明装	台	1			
90	030411001011	配管	1.名称:电线管 2.材质:镀锌钢管 3.规格:SC20 4.配置形式:暗配	m	1540.93			
91	030413002006	凿(压)槽	1.名称:剔槽 2.规格:DN20 3.类型:砌块墙 4.填充(恢复)方式:水泥砂浆填充	m	306.9			
92	030411004014	配线	1.名称:多芯软导线 2.配线形式:穿管敷设 3.型号:WDZBN-RYJS 4.规格:2*2.5mm ² 5.材质:铜芯	m	1589.75			
93	030412004008	装饰灯	1.名称: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2.型号:A型LED 3.规格:1*3W 4.安装形式:吸顶	套	95			
94	030412004009	装饰灯	1.名称: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2.型号:A型LED 3.规格:1*6W 4.安装形式:吸顶	套	67			
95	030412004010	装饰灯	1.名称:疏散出口标志灯 2.型号:A型LED 3.规格:1*1W 4.安装形式:嵌墙	套	55			
96	030412004011	装饰灯	1.名称:安全出口标志灯 2.型号:A型LED 3.规格:1*1W 4.安装形式:嵌墙	套	13			
97	030412004012	装饰灯	1.名称:楼层标志灯 2.型号:A型LED 3.规格:1*1W 4.安装形式:嵌墙	套	12			
98	030412004013	装饰灯	1.名称:应急单向疏散指示灯 2.型号:A型LED 3.规格:1*1W 4.安装形式:嵌墙	套	9			
99	030905001002	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1.名称: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调试 2.点数:128点以内	系统	1			
暖通空调工程								
多联机空调系统								
1	030701003001	空调器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外机SW-3-1/2 2.规格:风量24480m ³ /h, 制冷量90KW, 制热量100kw, 配电功率30.2kw(380V), 噪音值64dB(A) 3.安装形式:落地式 4.包含减震垫、型钢基础等附件综合考虑	台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0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	030701003002	空调器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外机SW-4-1 2.规格:风量43020m3/h, 制冷量152KW, 制热量170kw, 配电功率25.5+24kw(380V), 噪音值66dB(A) 3.安装形式:落地式 4.包含减震垫、型钢基础等附件综合考虑	台	1			
3	030701003003	空调器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外机SW-5-1 2.规格:风量43020m3/h, 制冷量146.5KW, 制热量164kw, 配电功率28.4+21.7kw(380V), 噪音值66dB(A) 3.安装形式:落地式 4.包含减震垫、型钢基础等附件综合考虑	台	1			
4	030701003004	空调器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外机SW-6/7-1 2.规格:风量24480m3/h, 制冷量95.4KW, 制热量106.5kw, 配电功率31.8kw(380V), 噪音值66dB(A) 3.安装形式:落地式 4.包含减震垫、型钢基础等附件综合考虑	台	2			
5	030701004001	风机盘管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内机SNF-4.0 2.规格:风量720/600/510m3/h, 制冷量4.3KW,制热量4.9KW,配电功率110w(220V), 机外静压30Pa,噪音值34/31/27dB(A) 3.安装形式:吊顶式 4.包含回风箱、过滤网、设备支架、减震器、与送回风管道连接的软连接 5.减振器、支架形式、材质: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6.试压要求: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台	4			
6	030701004002	风机盘管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内机SNF-4.5 2.规格:风量720/600/510m3/h, 制冷量4.5KW,制热量5.0KW,配电功率110w(220V), 机外静压30Pa,噪音值34/31/27dB(A) 3.安装形式:吊顶式 4.包含回风箱、过滤网、设备支架、减震器、与送回风管道连接的软连接 5.减振器、支架形式、材质: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6.试压要求: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1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	030701004003	风机盘管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内机SNF-6.3 2.规格:风量 1140/840/600m ³ /h, 制冷量6.3KW,制热量7.5KW,配电功率170w(220V), 机外静压30Pa,噪音值38/32/27dB(A) 3.安装形式:吊顶式 4.包含回风箱、过滤网、设备支架、减震器、与送回风管道连接的软连接 5.减振器、支架形式、材质: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6.试压要求: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台	61			
8	030701004004	风机盘管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内机SNF-7.1 2.规格:风量 1140/840/600m ³ /h, 制冷量7.1KW,制热量8.0KW,配电功率170w(220V), 机外静压30Pa,噪音值38/32/27dB(A) 3.安装形式:吊顶式 4.包含回风箱、过滤网、设备支架、减震器、与送回风管道连接的软连接 5.减振器、支架形式、材质: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6.试压要求: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台	27			
9	030701004005	风机盘管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内机SNF-8.0 2.规格:风量 1422/1122/942m ³ /h, 制冷量8.4KW,制热量9.0KW,配电功率180w(220V), 机外静压60Pa,噪音值36/30/26dB(A) 3.安装形式:吊顶式 4.包含回风箱、过滤网、设备支架、减震器、与送回风管道连接的软连接 5.减振器、支架形式、材质: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6.试压要求: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台	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2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	030701004006	风机盘管	1.名称:变频多联式空调室内机SNF-11.2 2.规格:风量1680/1440/1170m ³ /h, 制冷量11.2KW,制热量12.5KW, 配电功率250w(220V), 机外静压60Pa,噪音值39/35/30dB(A) 3.安装形式:吊顶式 4.包含回风箱、过滤网、设备支架、减震器、与送回风管道连接的软连接 5.减振器、支架形式、材质: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6.试压要求:符合工程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台	1			
11	030406006001	低压交流异步电动机	1.名称:空调机组及室外机检查接线 2.容量(kW):100KW以下	台	3			
12	030406006002	低压交流异步电动机	1.名称:空调机组及室外机检查接线 2.容量(kW):30KW以下	台	2			
13	030406009001	微型电机、电加热器	1.名称:风机盘管检查接线 2.型号:综合考虑	台	102			
14	031001004001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ϕ 6.35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25.91			
15	031001004002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ϕ 9.53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414.95			
16	031001004003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ϕ 12.7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58.34			
17	031001004004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ϕ 15.9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372.6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3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8	031001004005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φ 19.1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166.83			
19	031001004006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φ 22.2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120.95			
20	031001004007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φ 28.6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80.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4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1	031001004008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φ 34.9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131.4			
22	031001004009	铜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制冷剂 3.规格、压力等级:铜管 φ 41.3 4.连接形式:焊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分液(分支)器、制冷剂、管道支架及其除锈刷油等	m	65.58			
23	031208002003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12.7/φ 6.35	m	25.91			
24	031208002004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15.9/φ 9.5	m	324.15			
25	031208002005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19.1/φ 9.5	m	35.43			
26	031208002006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22.2/φ 9.5	m	55.37			
27	031208002007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28.6/φ 12.7	m	32.43			
28	031208002008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28.6/φ 15.9	m	48.47			
29	031208002009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34.9/φ 19.1	m	98.12			
30	031208002010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41.3/φ 22.2	m	57.8			
31	031208002011	管道绝热(室外管道)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34.9/φ 19.1	m	33.28			
32	031208002012	管道绝热(室外管道)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 41.3/φ 22.2	m	7.78			
33	030408004001	电缆槽盒	1.名称:金属密闭桥架(室外) 2.材质:镀锌钢板 3.规格:50*50	m	17.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5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4	031001006014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凝水 3.材质、规格:UPVC管 De50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3.82			
35	031001006015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凝水 3.材质、规格:UPVC管 De40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141.8			
36	031001006016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冷凝水 3.材质、规格:UPVC管 De32 4.连接形式:粘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管道灌水及通球试验 6.包含管件、管卡、支架制安综合考虑	m	428.36			
37	031208002013	管道绝热(冷凝水管)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橡塑保温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3.管道外径:φ57mm以内	m ³	1.104			
38	031002003017	套管	1.名称、类型:穿楼板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50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7			
39	031002003018	套管	1.名称、类型:穿楼板套管 2.材质:钢套管 3.规格:介质管道公称直径65mm以内 4.填料材质:按照规范要求 5.包含打堵(预留)孔洞	个	3			
40	030702001001	碳钢通风管道	1.材质:镀锌钢板 2.形状:矩形 3.规格:450<长边长≤630mm 4.板材厚度:0.60mm以内 5.接口形式:共板法兰 6.包含支架、管件、法兰等附件	m ²	4.43			
41	030702001002	碳钢通风管道	1.材质:镀锌钢板 2.形状:矩形 3.规格:630<长边长≤1000mm 4.板材厚度:0.75mm以内 5.接口形式:共板法兰 6.包含支架、管件、法兰等附件	m ²	189.75			
42	030702001003	碳钢通风管道	1.材质:镀锌钢板 2.形状:矩形 3.规格:1000<长边长≤1250mm 4.板材厚度:1mm以内 5.接口形式:共板法兰 6.包含支架、管件、法兰等附件	m ²	37.0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6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3	031208003001	通风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带铝箔的离心玻璃棉板 2.绝热厚度:满足设计要求	m3	8.69			
44	030703011001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门铰型回风口 2.型号、规格:500*20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5			
45	030703011002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门铰型回风口 2.型号、规格:800*20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88			
46	030703011003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门铰型回风口 2.型号、规格:1000*25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8			
47	030703011004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门铰型回风口 2.型号、规格:1000*30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1			
48	030703011005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双百叶送风口 2.型号、规格:600*20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5			
49	030703011006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双百叶送风口 2.型号、规格:700*20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88			
50	030703011007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双百叶送风口 2.型号、规格:1000*20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8			
51	030703011008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1.名称:双百叶送风口 2.型号、规格:1000*250 3.包含与风道连接的软连接	个	1			
52	030704001001	通风工程检测、调试	1.系统形式:空调系统	系统	1			
挡烟垂壁								
53	03B021	挡烟垂壁	1.规格:固定式挡烟垂壁 2.材质:无机纤维布 3.计算规则:净宽*净高的竖向投影面积,宽度按挡烟垂壁的净宽度,高度从无机纤维布下沿算至梁底或板底,包含固定支架等 4.其他: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m2	19.41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031001007013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外 2.介质:消防给水 3.材质、规格:钢丝网骨架PE管 DN150 1.6mpa 4.连接形式:电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管件	m	25			
2	031001007014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外 2.介质:消防给水 3.材质、规格:钢丝网骨架PE管 DN80 1.6mpa 4.连接形式:电熔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满足设计及使用需求 6.包含管件	m	3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7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	031001002001	钢管	1.安装部位 (室内、外) : 室外 2.输送介质:热水 3.材质或种类:塑套钢预制 保温无缝钢管 4.规格:DN80, 保温层厚度 50mm 5.连接方式:焊接 6.含管件安装 7.含补口保温	m	25			
4	031001002002	钢管	1.安装部位 (室内、外) : 室外 2.输送介质:热水 3.材质或种类:塑套钢预制 保温无缝钢管 4.规格:DN50, 保温层厚度 50mm 5.连接方式:焊接 6.含管件安装 7.含补口保温	m	25			
5	030901011001	消火栓	1.安装部位:室外 2.型号、规格:地上式室外 消火栓SS150/80-1.6型(详见 图集07MS101-1)	套	2			
6	030901012001	消防水泵接合器	1.安装部位: 室外 2.型号、规格: 地下式水泵 接合器SQX150-A型 3.含闸阀、止回阀、安全阀	套	4			
7	030901012002	消防水泵接合器	1.安装部位: 室外 2.型号、规格: 地下式水泵 接合器SQX100-A型 3.含闸阀、止回阀、安全阀	套	2			
8	031003003005	焊接法兰阀	1.类型:铸钢涡轮法兰式蝶 阀 (硬密封) 2.型号规格:DN150	个	3			
9	031003003006	焊接法兰阀	1.类型:铸钢涡轮法兰式蝶 阀 (硬密封) 2.型号规格:DN80	个	2			
10	031003003007	焊接法兰阀	1.类型:铸钢涡轮法兰式蝶 阀 (硬密封) 2.型号规格:DN50	个	1			
11	031003011004	法兰安装	1.类型:法兰 2.型号规格:DN150	副	3			
12	031003011005	法兰安装	1.类型:法兰 2.型号规格:DN80	副	2			
13	031003011006	法兰安装	1.类型:法兰 2.型号规格:DN150	副	1			
室外水土建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8页 共4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010101007001	管沟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管道外径:综合考虑 3.挖土方式:综合考虑 4.工程量:开挖的实体体积计算 5.其他:含人工清理基槽	m3	136.25			
2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填方材料品种:回填中粗砂、细砂,包括砂垫层,满足质量要求 2.回填要求:清除基坑内杂物,分层夯实,沉水,回填,质量满足设计要求 3.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碾压或夯实后的实方体积计算	m3	84			
3	010103001002	沟槽土方回填	1.回填材料:压实性较好的素土 2.回填质量:清除杂物,分层夯实,回填质量满足设计要求 3.运距:综合考虑 4.土源:综合考虑 5.主要内容:取土、装车、运土、回填土、回填场地平整、人工配合等 6.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实际回填的实方体积计算	m3	102.25			
4	010103001003	垃圾外运	1.填方材料品种:土方、垃圾 2.分层填土夯实	m3	45.4			
5	010103001004	管沟挖沟混凝土路面破坏、恢复	1.混凝土路面等破坏并恢复,恢复厚度为200mmC30混凝土路面	m2	7			
6	010401011001	阀门井	1.井规格:井径700mm 2.有无地下水、井深:无地下水,深1.5m 3.做法:参图集05S502,16页 4.包含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的全部工作	座	6			
7	010401011002	水泵接合器方形阀门井	1.井规格:井径1200*1000mm 2.有无地下水、井深:无地下水,深1.5m 3.做法:参图集05S502,16页 4.包含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的全部工作	座	2			
合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土建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精装修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普通安装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消防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暖通空调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室外水土建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土建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精装修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普通安装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消防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暖通空调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备注
	室外水土建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011701002001	外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2	011701003001	拆除脚手架	1.搭设方式:综合考虑 2.搭设高度:综合考虑 3.脚手架材质:综合考虑 4.工程量按墙面投影面积计算, 不扣除洞口	m2	0			
3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1.建筑结构形式: 2.檐口高度:	m2	0			
4	011701004001	悬空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5	011701005001	挑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	0			
6	011701006001	满堂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7	011701007001	整体提升架	1.搭设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	m2	0			
8	011701008001	外装饰吊篮	1.升降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及吊篮型号:	m2	0			
9	01B008	楼层及屋面运出垃圾	1.运输方式: 汽车吊 2.运输高度: 综合考虑	小时	0			
10	011702001001	基础	基础类型:	m2	0			
11	011702002001	矩形柱		m2	0			
12	011702003001	构造柱		m2	0			
13	011702004001	异形柱	柱截面形状:	m2	0			
14	011702005001	基础梁	梁截面形状:	m2	0			
15	011702006001	矩形梁	支撑高度:	m2	0			
16	011702007001	异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2	0			
17	011702008001	圈梁		m2	0			
18	011702009001	过梁		m2	0			
19	011702010001	弧形、拱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2	0			
20	011702011001	直形墙		m2	0			
21	011702012001	弧形墙		m2	0			
22	011702013001	短肢剪力墙、电梯井壁		m2	0			
23	011702014001	有梁板	支撑高度:	m2	0			
24	011702015001	无梁板	支撑高度:	m2	0			
25	011702016001	平板	支撑高度:	m2	0			
26	011702017001	拱板	支撑高度:	m2	0			
27	011702018001	薄壳板	支撑高度:	m2	0			
28	011702019001	空心板	支撑高度:	m2	0			
29	011702020001	其它板	支撑高度:	m2	0			
30	011702021001	栏板		m2	0			
31	011702022001	天沟、檐沟	构件类型:	m2	0			
32	011702023001	雨篷、悬挑板、阳台板	1.构件类型: 2.板厚度:	m2	0			
33	011702024001	楼梯	类型:	m2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4	011702025001	其它现浇构件	构件类型:	m ²	0			
35	011702026001	电缆沟、地沟	1.沟类型: 2.沟截面:	m ²	0			
36	011702027001	台阶	台阶踏步宽:	m ²	0			
37	011702028001	扶手	扶手断面尺寸:	m ²	0			
38	011702029001	散水		m ²	0			
39	011702030001	后浇带	后浇带部位:	m ²	0			
40	011702031001	化粪池	1.化粪池部位: 2.化粪池规格:	m ²	0			
41	011702032001	检查井	1.检查井部位: 2.检查井规格:	m ²	0			
42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0			
43	011706001001	成井	1.成井方式: 2.地层情况: 3.成井直径: 4.井(滤)管类型、直径:	m	0			
44	011706002001	排水、降水	1.机械规格型号: 2.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0			
45	011704001001	超高施工增加(措施费部分)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3.单层建筑物檐口高度超过20m,多层建筑物超过6层部分的建筑面积:	m ²	0			
46	01B009	智慧工地费用(仅计取税金)		元	0			
土建								
1	011701002002	外脚手架	1.搭设方式:综合考虑 2.搭设高度:综合考虑 3.脚手架材质:综合考虑	m ²	4642.186			
2	011701005002	挑脚手架	1.搭设方式:综合考虑 2.悬挑宽度:综合考虑 3.脚手架材质:综合考虑	m	330.99			
3	01B024	水平安全网	1.搭设方式: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规范自行确定 2.搭设高度:综合考虑 3.材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规范自行确定	m ²	1650.78			
4	01B025	挑出式安全网	1.搭设方式: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规范自行确定 2.搭设高度:综合考虑 3.材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规范自行确定	m ²	1191.564			
5	01B026	建筑物垂直封闭安全网	1.密目网:符合相关验收要求	m ²	4642.19			
6	011701001002	综合脚手架	1.建筑结构形式: 2.檐口高度:	m ²	0			
7	011701003002	里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 ²	0			
8	011701004002	悬空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 ²	0			
9	011701006002	满堂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 ²	0			
10	011701007002	整体提升架	1.搭设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	m ²	0			
11	011701008002	外装饰吊篮	1.升降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及吊篮型号:	m ²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2	011703001001	垂直运输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综合考虑 2.垂直运费方式:综合考虑 3.高度:综合考虑 4.工程量按改造地面面积计算	m2	0			
13	011702001002	设备基础模板	1.基础类型:条形 2.部位:空调室外机	m2	21.12			
14	011702002002	矩形柱		m2	0			
15	011702003002	构造柱		m2	0			
16	011702004002	异形柱	柱截面形状:	m2	0			
17	011702005002	基础梁	梁截面形状:	m2	0			
18	011702006002	矩形梁	支撑高度:	m2	0			
19	011702007002	异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2	0			
20	011702008002	圈梁		m2	0			
21	011702009002	过梁		m2	0			
22	011702010002	弧形、拱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2	0			
23	011702011002	直形墙		m2	0			
24	011702012002	弧形墙		m2	0			
25	011702013002	短肢剪力墙、电梯井壁		m2	0			
26	011702014002	有梁板	支撑高度:	m2	0			
27	011702015002	无梁板	支撑高度:	m2	0			
28	011702016002	平板	支撑高度:	m2	0			
29	011702017002	拱板	支撑高度:	m2	0			
30	011702018002	薄壳板	支撑高度:	m2	0			
31	011702019002	空心板	支撑高度:	m2	0			
32	011702020002	其它板	支撑高度:	m2	0			
33	011702021002	栏板		m2	0			
34	011702022002	天沟、檐沟	构件类型:	m2	0			
35	011702023002	雨篷、悬挑板、阳台板	1.构件类型: 2.板厚度:	m2	0			
36	011702024002	楼梯	类型:	m2	0			
37	011702025002	其它现浇构件	构件类型:	m2	0			
38	011702026002	电缆沟、地沟	1.沟类型: 2.沟截面:	m2	0			
39	011702027002	台阶	台阶踏步宽:	m2	0			
40	011702028002	扶手	扶手断面尺寸:	m2	0			
41	011702029002	散水		m2	0			
42	011702030002	后浇带	后浇带部位:	m2	0			
43	011702031002	化粪池	1.化粪池部位: 2.化粪池规格:	m2	0			
44	011702032002	检查井	1.检查井部位: 2.检查井规格:	m2	0			
45	011705001002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0			
46	011706001002	成井	1.成井方式: 2.地层情况: 3.成井直径: 4.井(滤)管类型、直径:	m	0			
47	011706002002	排水、降水	1.机械规格型号: 2.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4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8	011704001002	超高施工增加 (措施费部分)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3.单层建筑物檐口高度超过20m, 多层建筑物超过6层部分的建筑面积:	m ²	0			
49	01B027	智慧工地费用 (仅计取税金)		元	0			
精装修								
1	011701003003	装饰脚手架	1.搭设方式:综合考虑 2.搭设高度:综合考虑 3.脚手架材质:综合考虑 4.工程量按墙面投影面积计算, 不扣除洞口	m ²	5333			
2	011702001003	基础	基础类型:	m ²	0			
3	011702002003	矩形柱		m ²	0			
4	011702003003	构造柱		m ²	0			
5	011702004003	异形柱	柱截面形状:	m ²	0			
6	011702005003	基础梁	梁截面形状:	m ²	0			
7	011702006003	矩形梁	支撑高度:	m ²	0			
8	011702007003	异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 ²	0			
9	011702008003	圈梁		m ²	0			
10	011702009003	过梁		m ²	0			
11	011702010003	弧形、拱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 ²	0			
12	011702011003	直形墙		m ²	0			
13	011702012003	弧形墙		m ²	0			
14	011702013003	短肢剪力墙、电梯井壁		m ²	0			
15	011702014003	有梁板	支撑高度:	m ²	0			
16	011702015003	无梁板	支撑高度:	m ²	0			
17	011702016003	平板	支撑高度:	m ²	0			
18	011702017003	拱板	支撑高度:	m ²	0			
19	011702018003	薄壳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0	011702019003	空心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1	011702020003	其它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2	011702021003	栏板		m ²	0			
23	011702022003	天沟、檐沟	构件类型:	m ²	0			
24	011702023003	雨篷、悬挑板、阳台板	1.构件类型: 2.板厚度:	m ²	0			
25	011702024003	楼梯	类型:	m ²	0			
26	011702025003	其它现浇构件	构件类型:	m ²	0			
27	011702026003	电缆沟、地沟	1.沟类型: 2.沟截面:	m ²	0			
28	011702027003	台阶	台阶踏步宽:	m ²	0			
29	011702028003	扶手	扶手断面尺寸:	m ²	0			
30	011702029003	散水		m ²	0			
31	011702030003	后浇带	后浇带部位:	m ²	0			
32	011702031003	化粪池	1.化粪池部位: 2.化粪池规格:	m ²	0			
33	011702032003	检查井	1.检查井部位: 2.检查井规格:	m ²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5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4	01B052	汽车吊	1.规格: 徐工QY50K-I 2.吊运物品: 装修材料及拆除垃圾	小时	732			
35	011704001003	超高施工增加 (措施费部分)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3.单层建筑物檐口高度超过20m, 多层建筑物超过6层部分的建筑面积:	m ²	0			
36	011705001003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0			
37	011706001003	成井	1.成井方式: 2.地层情况: 3.成井直径: 4.井(滤)管类型、直径:	m	0			
38	011706002003	排水、降水	1.机械规格型号: 2.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0			
39	01B053	智慧工地费用 (仅计取税金)		元	0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031301001001	吊装加固		项	0			
2	031301002001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0			
3	031301003001	平台铺设、拆除		项	0			
4	031301004001	顶升、提升装置		项	0			
5	031301005001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0			
6	031301006001	焊接工艺评定		项	0			
7	031301007001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8	031301008001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9	031301009001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0			
10	031301010001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0			
11	031301011001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0			
12	031301012001	工程系统检测、检验		项	0			
13	031301013001	设备、管道施工的安全、防冻和焊接保护		项	0			
14	031301014001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0			
15	031301015001	管道安拆后的充气保护		项	0			
16	031301016001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信设施		项	0			
17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项	1			
18	031301018001	其他措施		项	0			
19	031302003001	非夜间施工增加		项	0			
20	031302007001	高层施工增加		项	1			
普通安装工程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6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031301017002	脚手架搭拆		项	1			
消防工程								
1	031301017003	脚手架搭拆		项	1			
暖通空调工程								
1	031301017004	脚手架搭拆		项	1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031301001002	吊装加固		项	0			
2	031301002002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0			
3	031301003002	平台铺设、拆除		项	0			
4	031301004002	顶升、提升装置		项	0			
5	031301005002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0			
6	031301006002	焊接工艺评定		项	0			
7	031301007002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8	031301008002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9	031301009002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0			
10	031301010002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0			
11	031301011002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0			
12	031301012002	工程系统检测、检验		项	0			
13	031301013002	设备、管道施工的安全、防冻和焊接保护		项	0			
14	031301014002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0			
15	031301015002	管道安拆后的充气保护		项	0			
16	031301016002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信设施		项	0			
17	031301017005	脚手架搭拆		项	1			
18	031301018002	其他措施		项	0			
19	031302003002	非夜间施工增加		项	0			
20	031302007002	高层施工增加		项	1			
室外水土建								
1	011701001003	综合脚手架	1.建筑结构形式: 2.檐口高度:	m2	0			
2	011701002003	外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3	011701003004	里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4	011701004003	悬空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7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	011701005003	挑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	0			
6	011701006003	满堂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 ²	0			
7	011701007003	整体提升架	1.搭设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	m ²	0			
8	011701008003	外装饰吊篮	1.升降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及吊篮型号:	m ²	0			
9	011703001002	垂直运输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地下室建筑面积: 3.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m ² /天	0			
10	011702001004	基础	基础类型:	m ²	0			
11	011702002004	矩形柱		m ²	0			
12	011702003004	构造柱		m ²	0			
13	011702004004	异形柱	柱截面形状:	m ²	0			
14	011702005004	基础梁	梁截面形状:	m ²	0			
15	011702006004	矩形梁	支撑高度:	m ²	0			
16	011702007004	异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 ²	0			
17	011702008004	圈梁		m ²	0			
18	011702009004	过梁		m ²	0			
19	011702010004	弧形、拱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 ²	0			
20	011702011004	直形墙		m ²	0			
21	011702012004	弧形墙		m ²	0			
22	011702013004	短肢剪力墙、电梯井壁		m ²	0			
23	011702014004	有梁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4	011702015004	无梁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5	011702016004	平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6	011702017004	拱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7	011702018004	薄壳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8	011702019004	空心板	支撑高度:	m ²	0			
29	011702020004	其它板	支撑高度:	m ²	0			
30	011702021004	栏板		m ²	0			
31	011702022004	天沟、檐沟	构件类型:	m ²	0			
32	011702023004	雨篷、悬挑板、阳台板	1.构件类型: 2.板厚度:	m ²	0			
33	011702024004	楼梯	类型:	m ²	0			
34	011702025004	其它现浇构件	构件类型:	m ²	0			
35	011702026004	电缆沟、地沟	1.沟类型: 2.沟截面:	m ²	0			
36	011702027004	台阶	台阶踏步宽:	m ²	0			
37	011702028004	扶手	扶手断面尺寸:	m ²	0			
38	011702029004	散水		m ²	0			
39	011702030004	后浇带	后浇带部位:	m ²	0			
40	011702031004	化粪池	1.化粪池部位: 2.化粪池规格:	m ²	0			
41	011702032004	检查井	1.检查井部位: 2.检查井规格:	m ²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8页 共8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2	011705001004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0			
43	011706001004	成井	1.成井方式: 2.地层情况: 3.成井直径: 4.井(滤)管类型、直径:	m	0			
44	011706002004	排水、降水	1.机械规格型号: 2.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0			
45	011704001004	超高施工增加 (措施费部分)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3.单层建筑物檐口高度超过20m, 多层建筑物超过6层部分的建筑面积:	m ²	0			
46	01B054	智慧工地费用 (仅计取税金)		元	0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土建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精装修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普通安装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消防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2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暖通空调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室外水土建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土建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精装修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普通安装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消防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暖通空调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室外水土建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土建					
	精装修					
1	ZG0001	LOGO及亚克力字	项		1000.00	
2	ZG0002	茶几-600*1200	张		900.00	
3	ZG0003	茶几-600*1400	张		1000.00	
4	ZG0004	床头柜	个		650.00	
5	ZG0005	单人位沙发	个		950.00	
6	ZG0006	服务桌椅	套		1500.00	
7	ZG0007	三人位沙发	个		2500.00	
8	ZG0008	双人位沙发	个		1800.00	
9	ZG0009	转角茶几-600*600	张		850.00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普通安装工程					
	消防工程					
	暖通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室外水土建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土建				
		精装修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普通安装工程				
		消防工程				
		暖通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室外水土建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土建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精装修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普通安装工程			
	合计			
	消防工程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暖通空调工程			
	合计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室外水土建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土建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精装修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普通安装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消防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暖通空调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室外水土建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土建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精装修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普通安装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消防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暖通空调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室外水土建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 (元)	费率 (%)	金额 (元)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土建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精装修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普通安装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消防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暖通空调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室外水土建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1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装饰工程			
	拆除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25	
5	文明施工费		0.53	
6	临时设施费		1.37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土建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56	
5	文明施工费		0.65	
6	临时设施费		0.92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精装修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12	
5	文明施工费		0.1	
6	临时设施费		1.59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安装工程			
	安装拆除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29	
5	文明施工费		0.59	
6	临时设施费		1.76	
7	社会保险费		1.52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2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普通安装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29	
5	文明施工费		0.59	
6	临时设施费		1.76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消防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29	
5	文明施工费		0.59	
6	临时设施费		1.76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暖通空调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29	
5	文明施工费		0.59	
6	临时设施费		1.76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室外工程				
室外水安装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华夏培训中心7号楼改造工程

第3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4	环境保护费		0.29	
5	文明施工费		0.59	
6	临时设施费		1.76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室外水土建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3.51	
4	环境保护费		0.56	
5	文明施工费		0.65	
6	临时设施费		0.92	
7	社会保险费		1.52	
8	住房公积金		0.566	
9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0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